

#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自身特征，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以下重大事项或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配电网自动化、智能配电网、电网升级改造等市场领域，行业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的电力需求，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环保政策等宏观行业政策影响。“十二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快速增长，并带动能源需求的刚性增长，实施加快发展低碳经济，大力发展智能电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战略，为电力自动化的高科技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后期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不能持续，势必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行业风险。

### （二）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服务的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柱和基础行业，电力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不断更新，市场需求不断变化。公司主营产品涉及计算机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数据分析技术等多项技术，上述技术进步和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需要公司不断掌握新技术并能够综合开发和应用，尤其在电力自动化领域，随着我国电力“十二五”规划的推行，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进入到新的阶段。在技术开发和应用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投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新技术及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变化，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将会影响公司的下一步发展。

### （三）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在关键核心技术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有多项产品和技术处于研发阶段，多项核心技术为行业创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构成公司主营产品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通过企业文化、激励机制吸引核心技术人员，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或核心技术人员不外流，如果出现技术外泄或者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南京是我国电力自动化企业集中和电力自动化技术研究领先的区域，电力方面的高级人才相对集中，但人才的竞争也相对激烈，公司位居此地，总体上面临着吸引和保留高素质技术人员、销售人员

和管理人员难度加大的风险。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珍凤、陈俊长、陈辰，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85.12% 股份。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 （五）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6,254,782.59 元、42,013,005.85 元、48,697,743.15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1.95%、32.79%、33.83%。

应收账款规模由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稳定且商业信誉良好。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324 天、178 天和 217 天，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总体较慢。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将会有一定的增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并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若该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损失的风险。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3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苏 R-2013-A1168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201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瑞杰 2011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 2014 年 10 月通过复审，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所得税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约为 24.66%、13.91%、16.49%。

如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或公司在未来不能满足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将影响公司实际税率，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七）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分别为 932,721.74 元、13,755,295.50 元和 6,323,468.79 元，占利润总额比分别为 35.21%、74.46%、44.1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298,404.40 元、2,639,479.62 元、7,358,975.52

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地方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对公司影响较大，未来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主营业务，保持增长势头，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经营业绩，努力提高经营性利润占净利润的比例，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但不排除因各种因素导致公司经营利润下滑或增长不快，非经营性损益在净利润中的比例增大，公司盈利质量下降的可能。

#### （八）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我国电网行业主要由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其他地方电网公司组成。国家电网公司分为总部和下辖 27 个省电力公司，按照总部——省电力公司——地区电力公司——县供电公司进行垂直管理。南方电网公司分为总部和 7 个省级电力公司（其中广州、深圳为省级），也是采用类似国网的垂直管理模式。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两大公司占据全国电力市场的 90% 以上，剩余部分其他地方性电力公司所占份额不大，如陕西地方电力公司、广西电业集团、内蒙古电力公司、桂东电力公司等。我国电网行业的垄断市场结构决定了公司业务客户相对集中的现状，这是配电服务行业的行业特征。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公司来自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81.47%、89.44%、70.76%。尽管各省级电力公司均独立进行项目招标，但是来自电网系统内的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集中风险。

#### （九）收入确认存在季节性的风险

2015 年 1-5 月、2014 年 1-5 月及 2013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426,251.04 元、26,234,775.81 元、30,527,954.35 元，其中，2014 年 1-5 月及 2013 年 1-5 月分别占当年的收入总额比例为 21.21%、29.13%，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低主要与客户开展业务时间节点相关，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等，电网公司一般上半年主要进行招投标、供应商选取等工作，订单执行、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收入确认的季节性特点致使公司年内收入、净利润不稳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的影响。

## 目 录

<b>挂牌公司声明</b> .....	<b>2</b>
<b>重大事项提示</b> .....	<b>3</b>
<b>释义</b> .....	<b>8</b>
<b>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b> .....	<b>10</b>
一、基本信息 .....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1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3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	19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27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8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	29
八、中介机构情况 .....	30
<b>第二节公司业务</b> .....	<b>32</b>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3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38
三、主要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	39
四、公司业务情况 .....	52
五、商业模式 .....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63
七、公司竞争分析 .....	77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	<b>83</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8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87
四、公司的独立性 .....	88
五、同业竞争情况 .....	90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	9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93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变动情况及原因 .....	98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	<b>101</b>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	10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20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	120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21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	135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35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2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50
九、报告期主要债务情况 .....	164
十、股东权益情况 .....	17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75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8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79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179
十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80
十六、财务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182
<b>第五节声明</b> .....	<b>185</b>
<b>第六节附件</b> .....	<b>190</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9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90
三、法律意见书 .....	190
四、公司章程 .....	19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190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易司拓、易司拓股份、易司拓电力	指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瑞杰	指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易司拓软件	指	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摩控投资	指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辰瑞投资	指	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4 修订）
尽职调查报告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尽职调查报告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SCADA	指	以计算机为基础的生产过程控制与调度自动化系统。它可以对现场的运行设备进行监视和控制
PMIS	指	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用动态控制原理，对项目管理的投资、进度和质量方面的实际值与计划值相比较，找出偏差，分析原因，采取措施，从而达到控制效果
无功功率补偿	指	在电力系统中的变电所或直接在电能用户变电所装设无功功率电源，以改变电力系统中无功功率的流动，从而提高电力系统的电压水平，减小网络损耗和改善电力系统的动态性能的一种技术措施。
ERP	指	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智能 AVC	指	电网的自动电压无功控制，通过调度自动化系统采集各节点遥测、遥信等实时数据进行在线分析和计算，以各节点电压合格、关口功率因数为约束条件，进行在线电压无功优化控制，实现主变分接开关调节次数最少、电容器投切最合理、发电机无功出力最优、电压合格率最高和输电网损率最小的综合优化目标,最终形成控制指令，通过调度自动化系统自动执行，实现了电压无功优化自动闭环控制。
专变供电	指	专用变压器供电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珍凤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1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5,263.15万元
公司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1号
公司电话	025-83112336
公司传真	025-8321473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est-power.com/">http://www.est-power.com/</a>
邮政编码	210000
董事会秘书	陈俊长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40。
经营范围	电力自动化、智能电网、新能源领域的设备和应用软件的设计、研发、制造、信息系统集成、实施与技术服务；电力系统和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管理咨询、工程咨询与施工总承包；工业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安装、技术服务与销售；电线电缆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专业从事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生产与销售，以及治理工程与技术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	58505364-1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2,631,500.00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

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珍凤、陈俊长、陈辰出具自愿锁定承诺：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股份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本人在挂牌前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如下：

序号	股东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万股)	尚未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万股)
1	张珍凤	董事长 总经理	是	1,690.00	32.11	否	422.50	1,267.50
2	陈俊长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是	2,000.00	38.00	否	500.00	1,500.00
3	陈辰	董事	是	500.00	9.50	否	125.00	375.00
4	冯李娜	董事	否	250.00	4.75	否	62.50	187.50
5	辰瑞投资	—	否	500.00	9.50	否	500.00	—
6	罗定志	监事	否	14.00	0.266	否	3.50	10.50

序号	股东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其他权利限制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万股)	尚未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万股)
7	罗耀强	副总经理	否	11.50	0.2185	否	2.875	8.625
8	查鸣	监事	否	11.50	0.2185	否	2.875	8.625
9	夏丽萍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否	11.50	0.2185	否	2.875	8.625
10	张海花	副总经理	否	11.50	0.2185	否	2.875	8.625
11	刘丽华	—	否	263.15	5.00	否	263.15	—
合计	—	—	—	<b>5,263.15</b>	<b>100.00</b>	—	<b>1,888.15</b>	<b>3,375.00</b>

上述依据不同规定产生的不同限售期，股东将遵循较严格的规定。公司股东对所持公司股份无自愿锁定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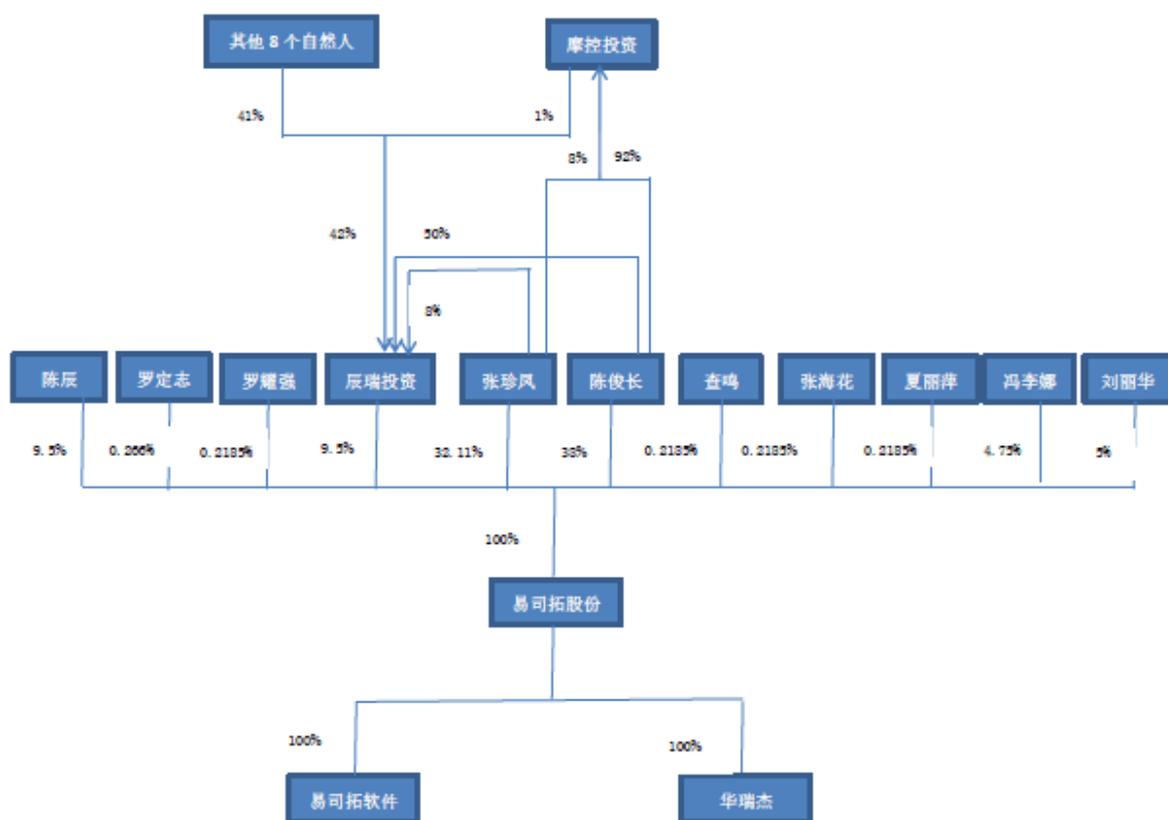
### 3、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召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采用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东共有 11 名，其中法人股东 1 名，自然人股东 10 名，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陈俊长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2,000.00	38.00	自然人	不存在
2	张珍凤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690.00	32.11	自然人	不存在
3	陈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500.00	9.50	自然人	不存在
4	冯李娜	持股股东	250.00	4.75	自然人	不存在
5	辰瑞投资	持股股东	500.00	9.50	法人	不存在
6	罗定志	持股股东	14.00	0.266	自然人	不存在
7	罗耀强	持股股东	11.50	0.2185	自然人	不存在
8	查鸣	持股股东	11.50	0.2185	自然人	不存在

9	夏丽萍	持股股东	11.50	0.2185	自然人	不存在
10	张海花	持股股东	11.50	0.2185	自然人	不存在
11	刘丽华	持股股东	263.15	5.00	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b>5,263.15</b>	<b>100.00</b>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俊长与张珍凤系夫妻关系，陈俊长、张珍凤与陈辰为父子、母子关系。陈俊长持有辰瑞投资 50.00% 的份额、持有摩控投资 92.00% 的股权；张珍凤持有辰瑞投资 8.00% 的份额、持有摩控投资 8.00% 的股权；陈辰为辰瑞投资普通合伙人摩控投资的委派代表；罗定志持有辰瑞投资 5.70% 的份额；罗耀强持有辰瑞投资 5.30% 的份额；夏丽萍持有辰瑞投资 4.70% 的份额；张海花持有辰瑞投资的 4.70% 的份额；查鸣持有辰瑞投资 5.30% 的份额。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1、陈俊长先生，男，196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专业，硕士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电院电网设备公司职员；1996 年 5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电自院华宁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职员；1997 年 5 月至今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张珍凤女士，女，1966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环境生物学专业，本科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职员；1999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兼总经理；2015年1月21日至2015年4月19日任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陈辰先生，男，1991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5年1月21日至今任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1年11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职员。现任公司董事。

4、冯李娜女士，女，197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宁波市海曙区房地产管理处科员；2001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杭州远境置业有限公司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攻读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2006年1月至今任浙江林松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5、罗定志先生，男，197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4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2000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总监。现任公司监事。

6、罗耀强先生，男，1976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河海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1999年9月任南瑞集团农电公司职员；1999年9月至2000年4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职员；2000年4月至2003年12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4年1月至2006年1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2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8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7、查鸣先生，男，197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硕士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2年11月至2002年12月自由职业；2003年1月至2003年10月任钧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3年10月

至2008年4月任安氏互联网安全系统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1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配网部经理；2010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监。现任公司监事。

8、夏丽萍女士，女，197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6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吉安地区五交化公司职员；2001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职员；2005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9、张海花女士，女，197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毕业于南京经济学院（现南京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职员；2008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0、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5年1月21日在江苏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登记，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9A座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辰）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存续期限	20年
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合伙人共11人，其中普通合伙人1人，有限合伙人为10人；所有合伙人均为实缴出资，以货币为出资方式。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辰瑞投资合伙人及持有份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方式	份额比例	合伙人类型	担任公司职务
----	------	--------	------	------	-------	--------

		元)		(%)		
1	摩控投资	6.00	货币	1.00	普通合伙人	
2	陈俊长	300.00	货币	50.00	有限合伙人	副董事长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3	张珍凤	48.00	货币	8.00	有限合伙人	董事长 总经理
4	李敏	31.80	货币	5.30	有限合伙人	董事 副总经理
5	罗定志	34.20	货币	5.70	有限合伙人	监事 策划部总监
6	夏丽萍	28.20	货币	4.70	有限合伙人	职工监事 监事会主席 市场部总监
7	查 鸣	31.80	货币	5.30	有限合伙人	监事 研发部总监
8	罗耀强	31.80	货币	5.30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9	张海花	28.20	货币	4.7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10	杜波	30.00	货币	5.00	有限合伙人	技术总工 核心技术人员
11	屈永刚	30.00	货币	5.00	有限合伙人	策划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
合计		600.00	-	1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辰瑞投资持有股份公司 500 万股股份，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9.50%。

11、刘丽华女士，女，1955 年 12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1 月至 1979 年 1 月在崇明插队；1979 年 2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上海无线电二厂职员；1996 年 2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上海正润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合肥优佳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鳌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俊长直接持有公司 2,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8.00%，通过辰瑞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75%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2.75% 的股份。目前，陈俊长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珍凤直接持有公司 1,690 万股股份，占公

公司股份总额的 32.11%，通过辰瑞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76%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87% 的股份。目前，张珍凤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辰共持有公司 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50%。目前，陈辰任公司董事。

陈俊长与张珍凤系夫妻关系，陈辰为张珍凤、陈俊长的儿子，张珍凤、陈俊长、陈辰共持有公司 85.12% 的股份。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结构较为稳定，张珍凤、陈俊长夫妻二人为公司发起人，自公司设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或副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等重要职务，决定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发起人陈辰作为张珍凤、陈俊长的儿子，在历次股东大会表决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上也与二人保持高度一致。陈俊长、张珍凤、陈辰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产生重大影响，故陈俊长、张珍凤、陈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陈俊长、张珍凤、陈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 （一）股份公司的设立

易司拓股份系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由陈俊长、张珍凤共同出资设立。

2011 年 9 月 16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01000089）名称预核登记 [2011] 第 09160217 号），核准名称为“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10 日，陈俊长、张珍凤共同签署《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1 年 10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选举陈俊长、张珍凤、罗定志、张海花、夏丽萍为股份公司董事；选举查鸣、罗耀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全体员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屈永刚为公司职工监事。

2011 年 10 月 12 日，江苏天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天杰验字[2011]

第 1—f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总股本 2000 万股，每股 1 元人民币，由全体发起人分期于 2013 年 10 月 9 日前缴足。本次出资为首次出资，截至 2011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陈俊长、张珍凤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佰万元，其中陈俊长缴纳人民币 240 万元，张珍凤缴纳出资 160 万元。

2011 年 10 月 31 日，易司拓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54178）。

易司拓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1,200.00	60.00	240.00	12.00	货币
2	张珍凤	800.00	40.00	160.00	8.0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400.00</b>	<b>20.00</b>	—

注：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以及出资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二）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演变

### 1、易司拓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12 月 21 日，易司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决议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珍凤、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控投资”）、陈辰、冯李娜分别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张珍凤认缴 214 万元、摩控投资认缴 336 万元、陈辰认缴 300 万元、冯李娜认缴 15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 / 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 年 1 月 5 日，江苏天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天杰验字 [2012] 第 1—A030 号）：截至 2012 年 1 月 4 日，公司本次增资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张珍凤实缴 214 万元、摩控投资实缴 336 万元、陈辰实缴 300 万元、冯李娜实缴 1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易司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1,200.00	40.00	240.00	8.00	货币
2	张珍凤	1,014.00	33.80	374.00	12.47	货币
3	陈辰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4	摩控投资	336.00	11.20	336.00	11.20	货币
5	冯李娜	150.00	5.00	150.00	5.00	货币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b>1,400.00</b>	<b>46.67</b>	—

2012年1月11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54178）。

## 2、易司拓电力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2年1月19日，摩控投资与罗定志、罗耀强、查鸣、张海花、夏丽萍分别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易司拓8万股股份转让给罗定志，将持有易司拓的7万股股份转让给罗耀强，将持有易司拓的7万股股份转让给查鸣，将持有易司拓的7万股股份转让给张海花，将持有易司拓的7万股股份转让给夏丽萍，转让价格为1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后，易司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1,200.00	40.00	240.00	8.00	货币
2	张珍凤	1,014.00	33.80	374.00	12.47	货币
3	陈辰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4	摩控投资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5	冯李娜	150.00	5.00	150.00	5.00	货币
6	罗定志	8.00	0.28	8.00	0.28	货币

7	罗耀强	7.00	0.23	7.00	0.23	货币
8	查鸣	7.00	0.23	7.00	0.23	货币
9	张海花	7.00	0.23	7.00	0.23	货币
10	夏丽萍	7.00	0.23	7.00	0.23	货币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b>1,400.00</b>	<b>46.67</b>	—

### 3、易司拓注册资本的缴足

2013年10月29日，江苏天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天杰验字[2013]第1-E068号）：截至2013年10月22日，公司股东实缴出资为3,000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为1,600万元，其中陈俊长缴纳出资960万元，张珍凤缴纳出资640万元。

自此，易司拓的注册资本3,000万元已全部缴足。本次注册资本缴足后，易司拓电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1,200.00	40.00	1,200.00	40.00	货币
2	张珍凤	1,014.00	33.80	1,014.00	33.80	货币
3	陈辰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4	摩控投资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5	冯李娜	150.00	5.00	150.00	5.00	货币
6	罗定志	8.00	0.28	8.00	0.28	货币
7	罗耀强	7.00	0.23	7.00	0.23	货币
8	查鸣	7.00	0.23	7.00	0.23	货币
9	张海花	7.00	0.23	7.00	0.23	货币
10	夏丽萍	7.00	0.23	7.00	0.23	货币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b>3,000.00</b>	<b>100.00</b>	—

2013年11月7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54178）。

#### 4、易司拓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5年1月25日，摩控投资与辰瑞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摩控投资所持有的易司拓10.00%的股份转让给辰瑞投资，转让价格为1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后，易司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1,200.00	40.00	1,200.00	40.00	货币
2	张珍凤	1,014.00	33.80	1,014.00	33.80	货币
3	陈辰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4	辰瑞投资	300.00	10.00	300.00	10.00	货币
5	冯李娜	150.00	5.00	150.00	5.00	货币
6	罗定志	8.00	0.28	8.00	0.28	货币
7	罗耀强	7.00	0.23	7.00	0.23	货币
8	查鸣	7.00	0.23	7.00	0.23	货币
9	张海花	7.00	0.23	7.00	0.23	货币
10	夏丽萍	7.00	0.23	7.00	0.23	货币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b>3,000.00</b>	<b>100.00</b>	—

#### 5、易司拓第二次增资

2015年4月6日，易司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决议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珍凤、陈辰、张海花、罗定志、查鸣、罗耀强、冯李娜、陈俊长、夏丽萍、辰瑞投资认缴。其中，张珍凤认缴676万元，陈辰认缴200万元，张海花认缴4.5万元，罗定志认缴6万元，查鸣认缴4.5万元，罗耀强认缴4.5万元，冯李娜认缴100万元，陈俊长

认缴 800 万元，夏丽萍认缴 4.5 万元，辰瑞投资认缴 2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 / 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4 月 1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沪验 [2015] 第 14 号），验证截至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到本次实缴的新增注册资本为 1,999.33 万元。其中，张珍凤实缴 676 万元，陈辰实缴 200 万元，张海花实缴 4.5 万元，罗定志实缴 5.33 万元，查鸣实缴 4.5 万元，罗耀强实缴 4.5 万元，冯李娜实缴 100 万元，陈俊长实缴 800 万元，夏丽萍实缴 4.5 万元，辰瑞投资实缴 2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易司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2,000.00	40.00	2,000.00	40.00	货币
2	张珍凤	1,690.00	33.80	1,690.00	33.80	货币
3	陈辰	500.00	10.00	500.00	10.00	货币
4	辰瑞投资	500.00	10.00	500.00	10.00	货币
5	冯李娜	250.00	5.00	250.00	5.00	货币
6	罗定志	14.00	0.27	13.33	0.27	货币
7	罗耀强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8	查鸣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9	张海花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10	夏丽萍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b>4,999.33</b>	<b>99.99</b>	—

#### 6、易司拓注册资本的缴足

2015 年 5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沪验 [2015] 第 15 号），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收到罗定志实缴的新增注册资本为 0.67 万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止，变更后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本次增资缴足后，易司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俊长	2,000.00	40.00	2,000.00	40.00	货币
2	张珍凤	1,690.00	33.80	1,690.00	33.80	货币
3	陈辰	500.00	10.00	500.00	10.00	货币
4	辰瑞投资	500.00	10.00	500.00	10.00	货币
5	冯李娜	250.00	5.00	250.00	5.00	货币
6	罗定志	14.00	0.27	14.00	0.27	货币
7	罗耀强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8	查鸣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9	张海花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10	夏丽萍	11.50	0.23	11.50	0.23	货币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b>5,000.00</b>	<b>100.00</b>	—

#### 7、易司拓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7 月 15 日易司拓股份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注册资本增加 263.15 万元，由刘丽华认缴。2015 年 7 月 2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书》（天健验 [2015]6-126 号）审验：截至 2015 年 7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63.15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5 年 7 月 28 日，易司拓股份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俊长	2,000.00	38.00
2	张珍凤	1,690.00	32.11

3	陈辰	500.00	9.50
4	冯李娜	250.00	4.75
5	辰瑞投资	500.00	9.50
6	罗定志	14.00	0.266
7	罗耀强	11.50	0.2185
8	查鸣	11.50	0.2185
9	夏丽萍	11.50	0.2185
10	张海花	11.50	0.2185
11	刘丽华	263.15	5.00
合并		<b>5,263.15</b>	<b>100.00</b>

#### 8、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规避同业竞争问题，易司拓股份收购了张珍凤、陈俊长持有华瑞杰 10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 年 12 月 15 日，易司拓股份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陈俊长所持有的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3%的股权，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张珍凤所持有的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7%的股权。

(2) 2014 年 12 月 15 日，易司拓股份与张珍凤、陈俊长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珍凤将其持有的华瑞杰 37%的股权转让给易司拓股份，转让价格确定为 1.5 元 / 股；陈俊长将其持有的华瑞杰 63%的股权转让给易司拓股份，转让价格确定为 1.5 元 / 股。

(3) 2014 年 12 月 15 日，华瑞杰召开临时股东会，做出决议：陈俊长将所持有的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3%的股权转让给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珍凤将所持有的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7%的股权转让给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珍凤、陈俊长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4) 2014 年 12 月 30 日，华瑞杰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办理了

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易司拓电力向陈俊长、张珍凤完成支付了本次股权收购的全部价款，并就增值部分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易司拓股份收购华瑞杰 100%股权的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工商登记备案等法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注：华瑞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2,000 万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937 万元，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 1.5 元/股。

除上述易司拓股份收购华瑞杰外，自设立至今，公司不存在其他合并、分立、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行为。

## 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 100.00%控股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和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1、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06000019507
设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人	陈俊长
营业场所	南京市鼓楼区新模范马路 5 号科技创新楼 B 座 8 楼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安装、维修、技术服务、销售；电线电缆销售；智能电网自动化设备、电网系统信息集成，计算机及软件研究、开发、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
股权结构	易司拓股份持有华瑞杰 100.00% / 2000 万元股权。
组织机构	执行董事、总经理：陈俊长；监事：沈燕

### 2、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14000093143

设立日期	2013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	4300万元
负责人	陈俊长
营业场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西春路1号南楼6层601室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电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商品与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易司拓股份持有易司拓软件 100.00% / 4300万元股权
组织机构	执行董事：陈俊长；监事：罗定志；总经理：张珍凤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1、张珍凤女士，现任易司拓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陈俊长先生，现任易司拓股份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3、陈辰先生，现任易司拓股份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4、冯李娜女士，现任易司拓股份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5、李敏先生，男，1982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4年7月获得南京大学软件工程学士学位，2006年6月获得南京大学软件工程硕士学位，2006年6月至2011年5月南京大学软件工程博士（在读）。2011年5月至2011年10月任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10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二）公司监事

1、夏丽萍女士，现任易司拓股份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基本情况详见本

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罗定志先生，现任易司拓股份监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3、查鸣先生，现任易司拓股份监事。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设高级管理人员五人，设总经理一名，由张珍凤担任；设财务总监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由陈俊长担任；设副总经理三名，由李敏、罗耀强、张海花担任。

1、张珍凤女士，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陈俊长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3、罗耀强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4、张海花女士，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5、李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346.48	12,814.31	14,396.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69.05	4,057.61	8,309.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69.05	4,057.61	8,309.81
每股净资产（元）	1.05	1.35	2.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	1.35	2.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2%	68.26%	53.96%

流动比率（倍）	1.38	1.21	2.29
速动比率（倍）	1.23	1.15	2.17
<b>项目</b>	<b>2015年1-5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2,042.63	10,163.41	9,520.48
净利润（万元）	211.45	1,575.99	1,36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1.45	1,575.99	1,36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84	263.95	735.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84	263.95	735.90
毛利率（%）	51.18	47.11	50.06
净资产收益率（%）	4.63	17.32	2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5	2.9	1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3	0.8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7	2.05	1.68
存货周转率（次）	1.51	9.06	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96.61	1,178.56	778.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39	0.26

## 八、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0755-23835888

传真：0755-23835861

项目负责人：万永瑞

项目小组成员：李来凭、孙勇、谢黎朦、孟亚文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戴智勇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民生大厦 18 层

邮编：100026

电话：010-56409388

传真：010-56409355

经办律师：赵红亮、袁淑芬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顾洪涛、周立新

###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五)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 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生产与销售，以及低电压治理工程与技术服务的企业。企业经营范围正不断向电能质量整体监测与治理领域延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代码为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下的C4012“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公司的软件系统开发和相关信息咨询管理服务业务，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分类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10“软件开发”、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I6530“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中类，“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C401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一级行业为“信息技术”，二级行业为“技术硬件与设备”，三级行业为“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四级行业为“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行业代码为“17111110”。根据公司的主要产品功能及服务对象的特点公司所处的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属于智能电网自动化产业的细分子行业。

公司子公司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从事业务与公司相同，主要产品与服务、主要业务流程等事项与公司一致，具体见下述易司拓股份产品与服务、主要业务流程等介绍。

2015年1月，公司收购子公司华瑞杰以后，为进一步整合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公司将华瑞杰采购、生产、研发以及销售人员整合至易司拓股份，同时大部分订单以易司拓股份名义对外签订，截至2015年9月底，公司以易司拓股份的名义对外签订订单合同金额约5,200万元，公司以华瑞杰名义对外签

订订单合同约 2,700 万元，华瑞杰已签订的订单通过从易司拓采购执行，后期公司更多以易司拓股份的名义对外签订订单合同。

华瑞杰已不具备采购、生产以及研发能力，目前华瑞杰在册人员仅为维护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关系，公司计划 1 年内将其注销。

公司子公司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目前处于筹建期，尚未产生收入。易司拓软件拥有雨花台区软件谷 A5 地块土地使用权（宁雨国用（2014）第 05265 号），并取得了南京市雨花台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雨环建[2013]09 号《关于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南京）软件谷 A5 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不存在影响环境保护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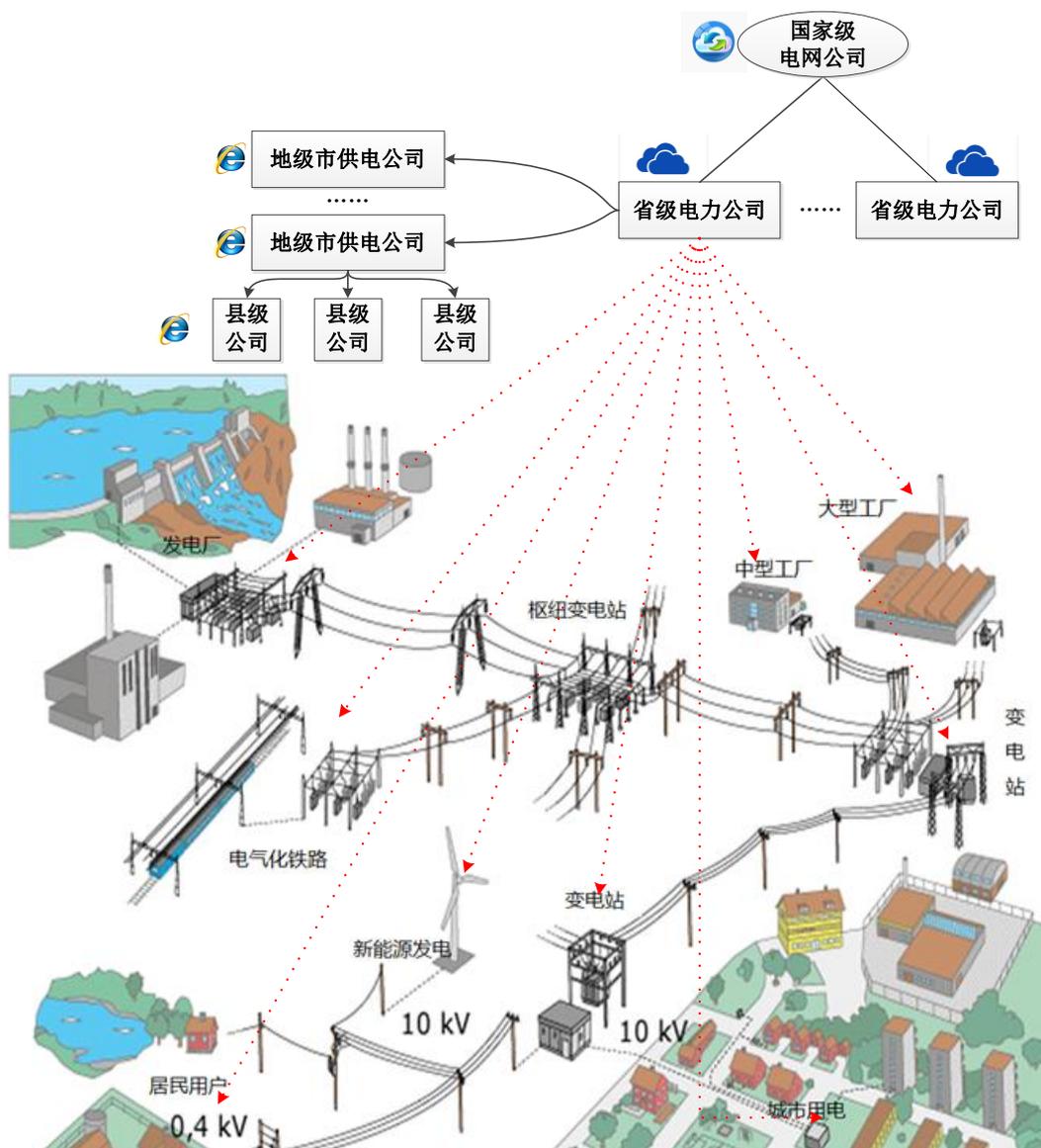
## （二）公司及子公司华瑞杰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秉承“产品优质、服务增值”的企业理念，以“智能电网能效优化一体化解决方案专家”为企业定位，一直致力于无功电压、电能质量领域的实时监测、故障分析和解决方案设计。一直专注于相关电力自动化设备与应用软件的研发、技术咨询与增值服务。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基于统一的开发和应用平台，逐步形成了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等产品体系。形成了基础运维、技术改造辅助决策、专项运维等完善的增值服务体系。公司主导了电压监测设备的行业标准修编，参与了 10 多个网、省级企业标准的起草，一直处于该领域的行业主导地位。并逐步由单一的产品销售转向平台级的整体解决方案销售，同时提供标准化、差异化的增值服务。

### 1、产品体系

#### （1）基于电网的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体系

该产品体系基于物联网与大数据相关技术与思想，搭建网、省、地市、分县局一体化的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平台，为电网提供电压质量数据采集、抽取、清洗、评价、挖掘应用等整套解决方案，实现电压质量的监测、异常分析、辅助决策与综合治理。其构成与运营模式如下图所示：



- 1) 在各变电站、电厂、各类电力用户安装专用电压监测装置，实现电压数据监测与统计；
- 2) 在网、省、地市、分县局部署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平台，实现专用电压监测装置数据的采集，实现电力设备台账数据、电力运行数据、气象数据、地理信息数据、国民经济数据等各类大数据的采集、抽取、筛选、评价与挖掘应用；
- 3) 通过各类挖掘应用，实现低电压问题的发现、仿真计算、原因分析、运行管理与技术改造措施的辅助决策、治理效果的预测与评价；
- 4) 根据辅助决策结果，在最佳地点、投入最合理规格和类别的治理设备，通过设备的最佳运维和运行方式，实现治理效果和效益的最大化。

该类业务的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根据不同现场的不同功能需求，部署不同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E600 系列电压监测装置	安装在变电站、电厂和各类用户处，用于电压数据的专项监测与远程传输。
E710 系列治理设备	安装在变电站、配电线路、配电变压器、低压线路和各类用户处，用于低电压、无功补偿与三相不平衡等的综合治理。
E5000 系列电能采集及线损管理系统	部署在各网、省、地市供电公司，用于各变电站、电厂、大用户有功、无功电能数据的采集、统计、线损计算与应用。
E6000 系列电压监测管理系统	部署在各网、省、地市、分局，实现电压监测装置数据的采集，实现 E710 系列治理设备的监测与数据采集，实现电压质量的统计、分析与考核。同时，依据设备台账、电网拓扑、运行数据、地理信息、气象信息、国民经济等各类大数据，运用大数据方法，进行电压质量各级指标体系的统计和计算，以切实发现电压质量问题，并对问题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和定级，指导电网改造并科学解决低电压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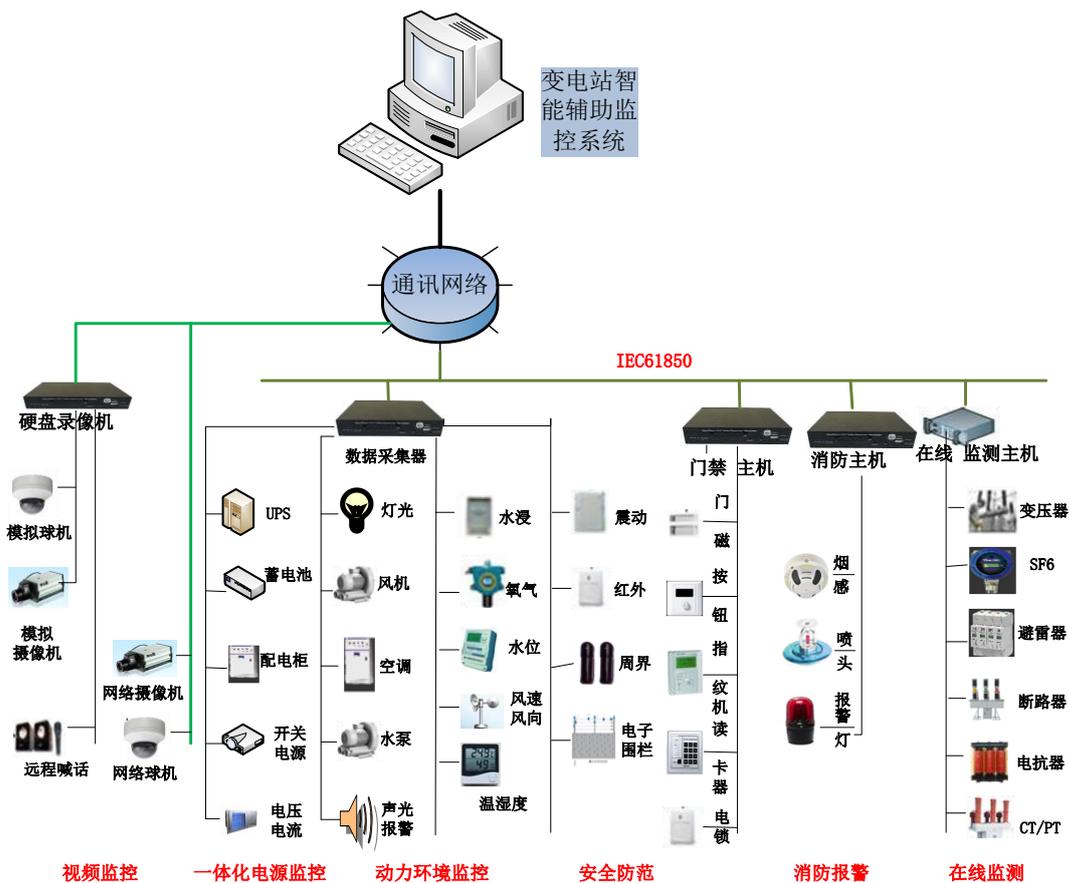
### （2）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体系

该体系通过公司统一的开发与应用平台，由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体系向电能质量领域延伸形成，实现电能质量的监测、分析与综合治理。该类业务的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E700 系列电能质量监测装置	用于变电站、电力用户等不同场合电能质量各类指标的监测、远程传输，包括谐波、电压偏差、频率偏差、三相电压不平衡、波动与闪变、暂时过电压和瞬态过电压等。
E710 系列治理设备	应用于电网侧与电力用户侧的谐波、无功、闪变等污染治理。应用场合包括枢纽变电站、风电、电气化铁道及城市轨道交通行业、钢铁与冶金行业、石化和天然气行业、矿山、造船业、水处理、水泥、汽车、造纸、办公大楼及商业大厦、计算中心、住宅大厦、精密制造等。
E7000 电能质量监测系统	实现 E700 系列电能质量监测装置、E710 系列治理设备数据的采集与处理，实现枢纽变电站、用户侧电能质量各种指标的监测、综合分析与评估，并形成分析评估报告。

### （3）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

智能变电站辅助监控系统，集变电站视频监控、动力设备监控、环境气候监控、安全防范、在线监测于一体，完成变电站端电源、音频、视频、照明、环境数据、火灾报警信息、门禁以及安全防范等数据的采集与监控，将信息远传到省、地市等各级电网调度中心，实现一体化的显示和控制，以保障各类设备正常运行，提高变电站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水平。系统组网结构如下图所示：



该业务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系列监测控制设备	集成各设备厂商的视频单元与摄像机，电源、环境、消防、安防等各类传感器与监控单元。
E3200 智能变电站生产辅助系统	实现各变电站视频单元、一体化电源监控单元、动力环境监控单元、安全主机、消防主机等不同类别集中单元数据的采集，实现网、省、地市不同调度中心之间的数据交互，实现一体化信息的显示和控制。

## 2、增值服务体系

公司增值服务体系目前主要针对电压质量领域，充分依托公司电压监测管理系统覆盖全中国电网的数据资源，依托公司专业的运维服务团队和多年来在电压监测、分析、治理与综合管理方面的研究及工程实施经验，以系列化、丰富的后台支撑系统为工具支撑，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方法，为网、省、地市和分县局各级供电企业提供标准化分析方法、差异化方案的专业服务，以科学方法解决电网低电压治理的需要。

公司增值服务体系是公司平台化发展的核心战略布局业务体系。该业务体系

渠道和技术壁垒高，可见的未来市场潜在发展空间大。更为重要的是该业务是公司走向平台化发展的主要着力点，该业务为客户提供的价值越大，未来公司在电力领域进行业务横向扩张的可能性就越高，该业务是突破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市场规模天花板的关键点。因此公司高度重视该业务的发展。

公司增值服务具体内容如下表：

服务名称	服务介绍
系列产品维保服务	针对各类应用软件和装置类产品，包括定期的健康检查巡视、异常处理，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电压质量平台运维服务	通过专业人员的常驻或周期性服务，协助用户加强无功电压基础管理、制度建设、统计考核、周期性异常分析、协同管理等工作，协助推动电压质量的运维管控，以通过管理提升电压合格率，提升供电服务质量。
配网建设与改造技术咨询服务	通过建立电网模型、电网大数据，开展配网电压质量的现状评估、问题发现、综合治理、效果评估等工作，确保电网改造的科学性、系统性与针对性，进而提升电网投资方向的科学性。

### （三）公司及子公司华瑞杰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客户与消费群体包括电网公司和用电端客户

#### 1、电网公司

公司产品体系覆盖无功电压、电能质量、辅助监控等诸多方向，同时逐步由产品销售向服务转型。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目前我国供电系统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其中南方电网公司覆盖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五个省区，其他26个省市均为国家电网公司管辖。公司下游的整体电网行业呈现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业内普遍采用招标竞标的方式进行客户开发。通用设备电网公司进行统一招标，下放到省级公司的比例较小。不属于全国通用的设备，省级电力公司独立上报招标需求给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电网总公司委托省级电力公司进行招标。省与省之间的招标相对独立，各自形成一个招标市场，公司目前业务已经遍及全国，90%以上的销售来自省级公司的招标项目。

#### 2、用电端客户

用电端客户分为三种类型：

一是大型电力消费工业用户，内部有电网，其除了跟电网连接外内部也有发电厂、变电站，电压等级从35kV到220kV不等。一般都是行业内大型企业，如石化企业、大型冶炼企业、煤矿集团等等，这类客户既有电网特征也有最终用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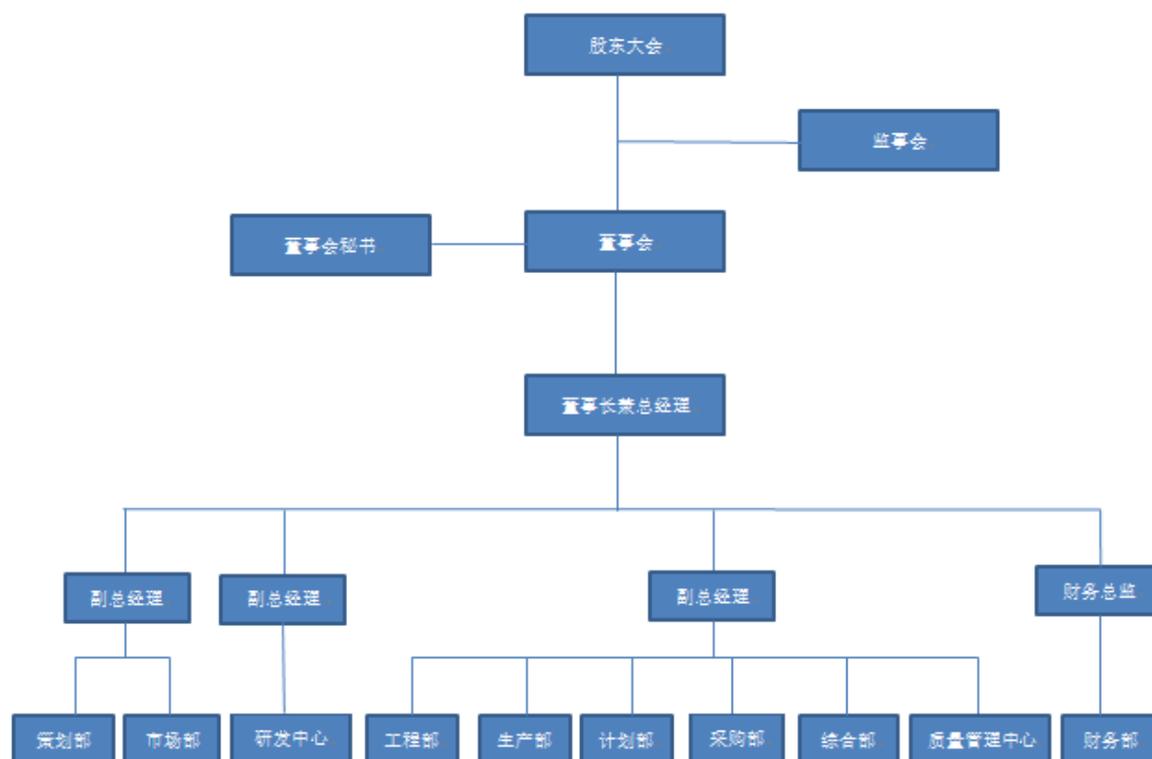
特征,其电网水平、技术设备和运行管理能力等方面总体上来说要逊于电网公司,具有较大的治理和提升空间,该类用户全国大约有3500家。

二是中小型电力消费用户,其内部没有电厂但有一定的供电网络,由电网公司专线供电,部分内部还有变电站,电压等级为10kV到110kV之间。这部分用户的电力能效比大型用户能效还要低,专业技术人员较为缺乏。

三是普通工商业用户,其电压等级为10kV或400V,部分由专变供电。这部分用户用电量相对较小,但数量最多,一般没有专业电力人员,主要由电工简单维持有电运行,对电力如何减损、如何提升电能质量方面缺乏专业知识和能力。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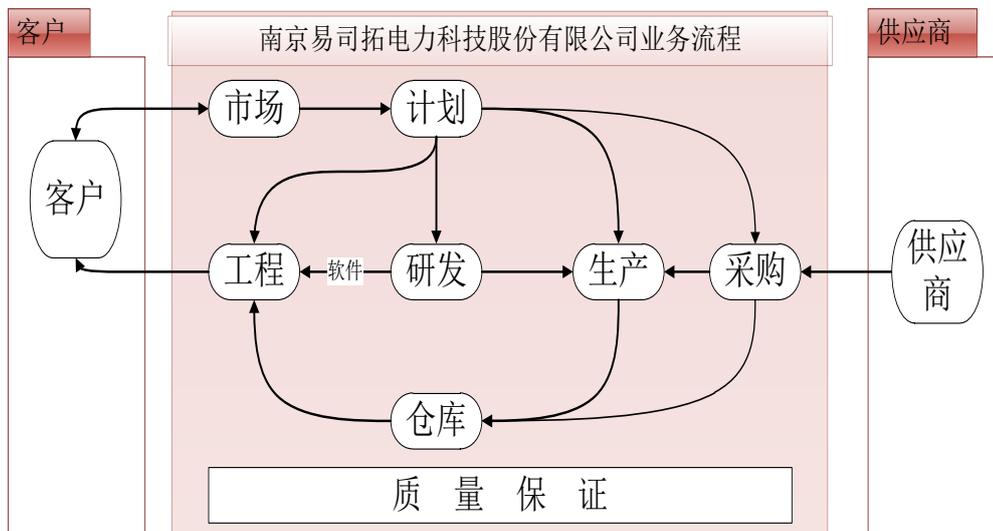
### (二)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业务模式与流程

#### 1、主要业务流程

市场部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根据公司法人的书面授权参与投标活动。中标后,公司组织技术协议和商务合同评审,评审通过后由市场部签订销售合同和技术协议。市场部根据已签订生效的销售合同和相关技术协议,递交计划部。计划部负责内部采购、生产、发货的总体协调和安排,并按照公司流程制度下达相关工作

任务书。采购部依据任务需求执行采购活动，所购物料经检验合格后统一办理入库手续，交库房统一管理和保管。生产部负责组织产品的生产。生产部依据生产任务书从库房领取物料，组织外协厂家或自有资源安排生产，外协厂家加工成半成品后经质检员检验合格后，生产部领用加工组装生产成品，产成品经质检员检验合格后入库。工程部负责产品发货、项目实施和售后服务。最后，市场部根据客户的货物签收单或工程验收报告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EST(HRJ)-MW-LC00-2015 公司总流程



## 2、研发流程

策划部结合公司行业发展需求、公司产品规划以及调研客户需求，通过产品项目立项方式触发开发任务，计划部与研发中心对接启动安排开发任务，研发项目负责人编写开发任务书及项目预算，经策划部组织评审后报总经理审批，审批后通过计划部正式下达开发任务书。研发中心组织研发活动，质量中心的质量保证人员参与开发过程活动控制，跟踪检查开发过程的输入输出以及里程碑点完成情况，审核发布版本，里程碑阶段全部测试发布完成后开发任务结束。产品研发结束后，由公司负责组织产品的验收。在正常工程任务过程中涉及到一些项目需求点，工程部将需求点反馈给研发中心，经组织评估后纳入正常产品开发计划中，按照正常开发流程执行。

## 三、主要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 （一）公司主要产品所采用的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有在线监测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以及电力自动化相关技术。其中电力自动化相关技术包含综合评价技术和统一建模技术。相关技术介绍如下：

### 1、在线监测技术

随着智能电网建设的逐步推进，对电力系统运行数据的采集、远传、分析等要求越来越高，在线监测技术是实现上述功能的技术基础，是所有数据的根本来源。在电压监测与管理、电能质量监测、辅助系统单元等业务方向，公司均构建了在线监测技术平台化的开发系统。实现监测数据的实时采集、统计、计算和分析，能够实对各类指标进行分类和综合评价，具有及时发现设备和电网运行异常，有力支撑网络运营过程中处理紧急问题的突出性能。同时，各类装置均遵循 IEC61850通信协议、达到电力行业的通信和电力检验规范标准。

### 2、物联网技术

公司在在线监测、设备监测等领域均应用了物联网技术，其中变电站智能辅助系统是最典型的物联网技术应用场景。目前公司已将从各类传感器到监测单元、从监测单元到调度中心系统的通信方式标准化，并实现了辅助监控的实用化应用。各监控系统均实现了主界面的一体化显示和控制，不仅可以实现各子系统之间的相互联动，而且还可以实现与其他配电网自动化系统的联动。可根据现场需要，按照用户需求自定义设备互联方式，包括现场设备操作联动视频、告警门禁联动视频等。此外公司的物联技术系统还可自动完成闭环控制和告警，如自动启动空调/关闭空调、自动启动/关闭风机、自动启动/关闭排水系统等。

### 3、大数据技术

获取配电网各种类型的结构化、半结构化（或称之为弱结构化）及非结构化的海量数据，是低电压治理的基础。公司立足于监测、分析、仿真、辅助决策、闭环管理等业务的数据需要，调研分析配电网现有各自动化系统的建设现状，分析相关数据类型，研究相关数据采集方法。设计出了一套完整的数据质量评估模型与校核分析方法。重点突破了数据智能识别、抽取与筛选技术，初步实现了对不同来源的大数据进行识别与辨析的功能，

### 4、电力自动化相关技术

### （1）统一建模技术

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平台需要将不同来源的异构数据有机集成。因此公司通过整合分布式建模和拼接技术，构建了以电网模型为核心的统一模型中心。并以此为基础，形成各类应用模型的统一管理。通过电网模型发布服务，满足了各类应用对电网模型的需求。为实现基于全电网模型的电压分析、计算、预警和辅助决策奠定了坚实基础。

电网网架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某一点的电压异常，与其上下游的网架、各类设备彼此关联。公司通过建立统一模型，引入电源关联点联动分析，将低电压问题的分析扩展到网架整体分析，有助于更好地反映电压问题真实原因。每个电压监测点可根据模型准确定位到相关能量传输首端关联点、自身同级电压监测点或者下级电压监测点。从而能够更加准确地进行电压监测点、电源关联点的同比分析，以实现异常来源的定位。

### （2）综合评价技术

低电压治理关系到电力系统发、输、配、变、用、调度等各方面，涉及高压配电网、变电站、中压配电网、低压台区等环节，覆盖供电能力、调压能力、补偿能力、运行管理、需求侧管理等领域，涉及范围广、监测点多、数据项多，如何通过海量大数据发现、定位、分析并解决低电压问题，如何对海量大数据进行挖掘和提炼，成为提升电压质量的关键环节。

公司在对上述各级单位、各部门、各专业电压质量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提炼并形成了电网电压质量全过程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用于电压质量的综合统计、考核和评价。该方法解决了传统分析方法的工作大、耗时长、容易出错、不全面、自动化程度低等问题，属于国内行业首创，并实现现场应用。

为此，公司申请了“一种变电站无功补偿能力评估方法”、“一种变电站供电能力评估方法”、“一种变电站三相负载均衡评估方法”、“一种综合电压合格率的评估方法”四个发明专利。

## （二）公司及子公司华瑞杰无形资产及资质证书

### 1、商标

商标标识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号	类别	商标状态
------	-----	--------	-----	----	------

商标标识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号	类别	商标状态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09.28-2023.09.27	11002735	35	有效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07-2023.12.06	11002678	9	有效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08.09.28-2018.09.27	4970873	7	有效

## 2、专利

### (1) 专利权情况

专利权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	合计
已获授权专利		9	9
申请中的专利	8		8
<b>合计</b>	<b>8</b>	<b>9</b>	<b>17</b>

### (2) 已获授权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所有形式	专利所有权人
1	ZL201320117767.3	一种电压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10.2-2023.10.1	独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ZL201320407453.7	一种电接线端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1-2023.12.31	共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3	ZL201420632962.4	一种户内综合控制箱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1.21-2025.1.20	共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局
4	ZL201420639049.7	配电网设备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3.25-2025.3.24	共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局
5	ZL201420639064.1	用电信息检测系统的起落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3.25-2025.3.24	共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局
6	ZL200920234963.2	统计型电压监测仪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0.09.08-2020.09.07	独有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所有形式	专利所有权人
7	ZL200920233394.x	配变监测计量终端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0.6.30-2019.6.29	独有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	ZL200620074349.0	电能质量监测分析终端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08.2.27-2018.2.26	独有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	ZL201420638734.8	用电信息装置的散热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5.06-2025.05.05	共有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网新疆和田供电公司

注：共有专利 1：一种电接线端子主要包括连接件和外壳，连接件为导电体，外壳为绝缘体，专利效果可以避免触点事故，方便安装施工增加对放入压线腔内的电线的紧固效果，增加摩擦力；共有专利 2：一种户内综合控制箱包括箱体、PLC 控制单元、接线端子、电源、接触器、指示灯、按钮开关、就地远方切换开关和 RS485 隔离装置，专利效果可远程也可以就地控制灯光、电机、电器的控制箱，切换方式简单高效；共有专利 3：配电网设备的固定装置是一种设备固定装置，能把传感器同该配电网设备装置相固定，专利效果降低了土壤松动带来的偏移的可能性，费用低，结构简单；共有专利 4：用电信息检测系统的起落装置包括长方体状支撑板、第一长方体状板状体以及第二长方体状板状体，专利效果可以使起落容易控制并且故障率低；共有专利 5：用电信息装置的散热设备包括分别设置在放置有信息设备的监控室左侧壁和右侧壁，带有通道结构的散热设备和单风向的风扇，专利效果：空气经水帘式通风降温装置进入接种室内，并列的若干清洗液构成的液体柱对进入的气流实现热量吸收，达到散热的目的，同时去除气流杂质颗粒。

上述五项共有专利，均非公司主营收入的技术来源，报告期内也未产生收入，公司未与共有人进行收益分配约定，收益分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3) 申请中的专利权情况

序号	专利（申请号）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状态	专利所有权人
1	201310724795	一种变电站三相负载均衡评估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贵州电力试验研究院、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	201310583386	一种综合电压合格率的评估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公开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	201410319164	一种电压异常定位和原因分析的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申请号）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状态	专利所有权人
4	201310599883	一种变电站无功补偿能力评估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201310600254	一种变电站供电能力评估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201310290244	一种带有透明液晶窗的终端表盒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7	201310287242	一种电接线端子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8	201310082636	一种密码交换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实质审查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共有专利 1：一种综合电压合格率的评估方法该方法主要包括以下步骤：S1：将检测点划分成 n 个类别，并设定各类测点的综合电压加值；S2：统计各个测点的电压合格率；S3：统计各类测点的电压合格率之和；S4：根据各类测点的电压合格率之和以及综合电压加值进行加权运算获得综合电压合格率；共有专利 2：一种带有透明液晶窗的终端表盒包括背板壳和面板壳。安装有卡突、导光柱和操作按键。卡纸上有液晶面板开口、导光柱开口、操作按键开口以及安装口。；共有专利 3：一种电接线端子包括连接件和外壳，连接件为导体，外壳为绝缘体；压线腔与压线螺孔相通；共有专利 4：一种变电站三相负载均衡评估方法方法主要包括以下步骤：计算三相功率的标准差率，再计算标准差率的滑动平均值，并统计滑动平均的标准差率超阈值的个数，最后在计算滑动平均的标准差率超阈值个数的占比。

上述正在申请的四项共有专利,均非公司主营收入的技术来源,报告期内也未产生收入,公司未与共有人进行收益分配约定,收益分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3、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所有人
1	0376805	易司拓 E600 电压监测仪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08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0376380	易司拓 E6000 电压监测与无功管理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08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0383980	易司拓 E700 电能质量监测分析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3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所有人
4	0383487	易司拓 E7000 电能质量监测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3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0376381	易司拓 E500 电能量自动采集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08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0376382	易司拓 E5000 电能量采集及线损管理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1.12.08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0397706	易司拓 E3100SCADA 数据拓展应用系统软件	原始取得	2012.02.2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0569259	易司拓 E3200 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2.12.2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0569219	易司拓 E2206 动力环境采集器终端软件 V1.21	原始取得	2012.03.01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0469928	易司拓 E800 配变监测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2.07.01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0921243	易司拓 E6400 电压质量综合治理平台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3.12.15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0921848	易司拓 E6402 电压指标体系管理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3.12.3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0922952	易司拓 E6403 电压理论计算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3.12.20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0922948	易司拓 E6405 电压治理设备检测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3.12.25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0756842	华瑞杰电网数据综合应用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3.05.15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6	0189765	华瑞杰 HRJ800 配变综合测试仪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08.03.01	南京华瑞杰科技有限公司
17	0315892	华瑞杰 MPE 电量自动采集终端软件 V6.0	原始取得	2011.01.25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8	0273984	华瑞杰 COM3000 电能量自动采集管理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09.12.10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9	0281862	华瑞杰 HRJ800 配变监控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0.03.01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所有人
20	0757085	华瑞杰 DT606-G/1 电压监测仪应用软件 V2.0	原始取得	2013.05.05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1	0757211	华瑞杰供电电压异常定位与分析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3.05.18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	099658	华瑞杰 HRJ600 电压采集远传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07.01.11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3	099724	华瑞杰 HRJ6000 电压采集远传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07.05.13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 4、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使用权类型	用途	他项权利	使用人
1	宁玄国用(2004)第 05234 号	中央路 258-27 号新立基大厦 10B 室	22.8	出让	办公	无抵押	华瑞杰
2	宁雨国用(2014)第 05265 号	雨花台区软件谷 A5 地块	6766.30	出让	科教用地(科技研发)	无抵押	易司拓软件

注：公司子公司华瑞杰享有的位于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10B室（土地使用权证号：宁玄国用(2004)第05234号）的土地用途为办公用地，主要服务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用于公司员工的办公。公司子公司易司拓软件享有的位于雨花台区软件谷A5地块（土地使用权证号：宁雨国用(2014)第05265号）的为科教用地（科技研发），主要计划为用于公司主营相关的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

公司上述土地用途与公司经营业务匹配，不存在影响公司合法合规经营的情形。

#### 5、公司无形资产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5,670,785.57 元，其中土地使用权为 15,510,959.66 元；软件价值为 11,141.31 元；专利权价值为 148,684.60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均已费用化处理，未予以资本化。

#### 6、公司主要业务资质

序号	资质企业	资料名称	有效期或签发日期	备注	发证机关
----	------	------	----------	----	------

1	华瑞杰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13.06.03（每年年审）	证书编号：苏R-2013-A6234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	华瑞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4.10.31(有效期3年)	证书编号：GR201432002596	南京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南京市财政委员会 南京市国家税务局 南京市地方税务局
3	华瑞杰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14.12.25-2017.12.24	注册号：02914Q2046R2M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4	易司拓	CMMIV1.3Level3	2012.12.19	证书编号：19631	SEI
5	易司拓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13.06.03(每年年审)	证书编号：苏R-2013-A1168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	易司拓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15.04.22-2018.04.21	注册号：02915Q20123R1M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7	易司拓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4.11.05-2017.11.04	注册号：02914S20081R0M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8	易司拓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4.11.05-2017.11.04	注册号：02914E20127R0M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9	易司拓	南京市技术交易机构登记证	2015.06.12-2020.06.12	技证号：3201145791	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 （三）主要固定资产

#### 1、主要房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m <sup>2</sup>	用途	他项权利	使用权人
1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224578号	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10B室	249.5	办公	无抵押	华瑞杰

#### 2、租赁房产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费
				(m <sup>2</sup> )		(万元/年)
1	易司拓	江苏博汉工贸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5楼C座	249.5	2015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15
2	易司拓	程启贵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	249.5	2015年4月1日至2017年3	15

			立基大厦5楼D座		月31日	
3	易司拓	张珍凤 陈辰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10A、10D座	499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53.892
4	易司拓	陈俊长 陈辰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9A	249.5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6.946
5	易司拓	陈俊长 陈辰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9B、9C	499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53.8920
6	易司拓	张珍凤 陈辰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9D	249.5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6.9460
7	易司拓软件	中国(南京)软件谷招商合作局	南京市西春路1号,南楼6层601室	100	2013年6月28日至2016年6月27日	0.4

### 3、主要车辆情况

序号	资产名称	车主名称	行驶证编号	登记日期	原值	年检截止日	单位
1	别克商务车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A3KL15	2009年12月22日	200,000.00	2015年12月	易司拓
2	奥迪汽车A6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苏A30B71	2011年8月	698,934.75	2015年8月	华瑞杰
3	奔驰车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苏A30E79	2010年11月	990,000.00	2016年11月	华瑞杰

### (四)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111名(其中易司拓股份92名、华瑞杰17名、易司拓软件2名)。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务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除4名为退休返聘外,公司为其余107名员工办理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重视员工福利,因公司不能替常驻外地员工在外地缴纳社保、公积金。同时考虑到前程无忧为上市公司,出于对其信任。公司与前锦网

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前程无忧）签订了建立了人事外包法律服务合同，公司仅限于委托前程无忧给常驻外地的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公司所有员工的劳动合同与公司签订、工资亦由公司支付。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前程无忧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的共计 69 人，其中股份公司有 54 人、华瑞杰有 14 人、易司拓软件 1 人。公司与前程无忧签订的非劳务派遣合同，上述 69 名员工亦非劳务派遣员工。

### 1、岗位结构

部门	人数	所占比例（%）
综合管理部	2	1.80
财务中心	4	3.60
采购部	3	2.70
策划部	2	1.80
工程部	29	26.13
计划部	2	1.80
生产部	4	3.60
市场部	23	20.72
研发中心	29	26.13
质量管理中心	2	1.80
综合业务部	11	9.91
合计	111	100.00

### 2、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所占比例（%）
硕士及以上	15	13.51
本科	55	49.55
大专	29	26.13
中专及以下	12	10.81
合计	111	100.00

### 3、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
30 岁及以下	53	47.75
30 岁-40 岁 (含)	44	39.64
40 岁以上	14	12.61
合计	111	100.00

####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罗志定先生、罗耀强先生、查鸣先生、李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 李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董事”。

(3) 屈永刚先生，男，37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6 月毕业于苏州大学计算机科学教育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12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划工程师。

(4) 杜波：男，34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4 月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学历。2004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划工程师，2015 年 4 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工。

#### 5、对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激励措施

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的原始股东，直接持有或通过持股平台持有公司原始股份。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当中，多数从毕业工作或者公司成立初期就与公司共同发展与成长，形成了共同的价值理念，各项工作的协调配合较为成熟、默契。近两年来公司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发生离职现象。

近两年来公司通过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平台，由核心技术人员认购持股和提供职业通道等方式，激励

和稳定中层管理和关键技术岗位人员。公司通过送出进修培养、职业化训练等方式，提升团队的凝聚力。公司还采取签订技术、商业保密协议等措施防止人员流失。

#### 6、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份额比例(%)	所持股公司
罗定志	34.20	货币	5.70	辰瑞投资
罗耀强	31.80	货币	5.30	辰瑞投资
查鸣	31.80	货币	5.30	辰瑞投资
李敏	31.80	货币	5.30	辰瑞投资
屈永刚	30.00	货币	5.00	辰瑞投资
杜波	30.00	货币	5.00	辰瑞投资
罗定志	14	货币	0.266	易司拓
罗耀强	11.5	货币	0.2185	易司拓
查鸣	11.5	货币	0.2185	易司拓

#### 7、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五) 公司研发情况

#### 1、研发机构

公司专门设立研发中心，研发中心包括软件系统部、终端设备部、测试部。公司研发中心部主要负责电压监测与优化治理等核心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其中，软件系统部负责中心系统侧的应用软件研究与开发，公司软件开发能力已通过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CMMI）三级认证。终端设备部主要负责电力智能化装置、自动化设备的研究与开发。测试部负责制定公司软件产品的测试方案，执行测试任务。公司设立独立于研发部门的质量管理中心，设有独立的研发质量保证工程师，对研发过程质量进行监管。

公司现有研发人员29名，占公司总人数的26.12%，多数为985、211工程高校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计算机、软件工程、电力系统等相关专业。公司已形成核心技术人员、重点人员和发展人员的梯队化层级结构队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具

有跨国公司任职经历或海外留学经历。公司研发团队具有国家级大型电力系统项目实际研发经历，承担2项科技部科技项目、3项省级科技项目、5项市级科技项目的研发工作，参加1项行业技术标准、20余个大型国企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的制定工作。

公司坚持产学研合作，持续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2014年5月，公司牵头组建成立了“江苏省信息产业企业联合研发创新中心——智能电网能效研发中心”，并得到江苏省经济信息化委员会授牌认可，是江苏省信息产业协同创新联盟的三十家成员单位之一。该研发中心联合了东南大学、河海大学在电力自动化方面的专家团队，主要研究应用智能电网相关技术，提升供电质量、提升电能的利用效率。依托该研发中心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培养电力系统和信息技术综合型人才。形成专家教授为核心、博士硕士为主力的强有力研发队伍。

## 2、研发资金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研发经费	1,433,884.92	11,509,151.99	12,059,620.66
主营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研发费用占主营收入 收入比重	7.02%	11.32%	12.67%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的研发费用分别为1,433,884.92元和、11,509,151.99元和12,059,620.66元，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02%、11.32%、12.67%，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收入占比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可见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公司未来的研发方向将从运维服务系统向供电企业内部电压相关运行管理运维系统、高级应用分析和工程治理技术服务系统方向推进。实现产品研发与专业服务互动发展，提升客户的粘性度和忠诚度，持续促进市场向纵深方向推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15年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元)		(元)		(元)	
嵌入式硬件收入	9,731,052.95	47.64	44,346,682.82	43.63	39,321,181.92	41.30
智能辅助系统	4,899,437.52	23.99	45,472,143.93	44.74	35,452,303.29	37.24
技术服务收入	4,621,140.57	22.62	10,283,666.85	10.12	18,698,824.48	19.64
技术开发收入	1,174,620.00	5.75	1,531,623.93	1.51	1,732,478.63	1.82
合计	20,426,251.04	100	101,634,117.53	100	95,204,788.32	100

2015年1-5月公司嵌入式硬件收入（对应电压、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业务体系）、智能辅助系统（对应智能变电站辅助业务体系）、技术服务收入和技术开发收入（对应增值服务业务体系）占比分别为47.64%，23.99%、22.62%和5.75%；2014年该比例分别为43.63%、44.74%、10.12%和1.51%；2013年该比例分别为41.3%、37.24%、19.64%和1.82%。嵌入式硬件业务是公司与客户接触的窗口业务，是公司保持与客户强关联的主要手段，是公司经营的重要现金流来源。智能辅助系统和技术服务业务是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与客户绑定的重要业务，两项业务之和占到企业的55%左右，是重要的业务收入来源，同时也是公司未来业务快速扩张的重要领域。技术开发收入是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的业务，目前还在培育过程中。在细分领域公司属于首创性企业，许多行业标准是公司参与制定。因此，在该细分领域公司是龙头企业，先发优势明显，市场占有率较高，产品具有置换成本较高、安全可靠较强的特点，在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有望继续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 （二）公司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9,971,140.39	100	53,757,597.67	100	47,545,826.16	100
其中：原材料	8,493,604.79	85.18	46,269,164.31	86.07	40,908,428.83	86.04
人工费用	906,258.53	9.09	3,236,207.38	6.02	2,434,346.30	5.12
制造费用	571,277.07	5.73	4,252,225.98	7.91	4,203,051.03	8.84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为原材料、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其中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达到 85% 以上，故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影响成本因素未发生较大波动。

### (三)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和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11,764,357.61 元、42,020,155.10 元、64,013,908.93 元，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59%、41.34%、67.24%，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对单一客户过度依赖的情况。

2015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3,851,692.33	18.86%
南京钟明益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88,880.25	11.70%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2,353,882.03	11.52%
南京黎昞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995,283.00	9.77%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174,620.00	5.75%
合计	11,764,357.61	57.60%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10,336,633.33	10.17%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9,911,481.70	9.75%
浙江省电力公司	9,769,975.97	9.61%
国网新疆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6,249,410.26	6.1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5,752,653.84	5.66%
合计	42,020,155.10	41.34%
2013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35,110,854.09	36.88%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9,146,037.74	9.6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8,857,931.63	9.30%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昌吉供电公司	6,786,606.84	7.13%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4,112,478.63	4.32%
合计	64,013,908.93	67.24%

子公司华瑞杰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5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3,851,692.33	38.0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864,604.26	18.4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174,620.00	11.6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624,000.00	6.17%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610,377.36	6.03%
合计	8,125,293.95	80.33%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9,823,812.82	11.7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9,112,496.99	10.93%
浙江省电力公司	8,335,518.55	10.00%
新疆巴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297,094.02	6.35%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4,888,333.34	5.86%
合计:	37,457,255.72	44.93%
2013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4,152,844.78	25.16%
新疆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6,364,111.97	11.3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4,112,478.63	7.3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4,108,967.49	7.3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3,388,303.58	6.02%
合计:	32,126,706.45	57.12%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来自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收入占比分别为81.47%、89.44%、70.76%。对于通用设备电网公司进行统一招标，下放到省级公司的比例较小。不属于全国通用的设备，省级电力公司独立上报招标需求给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电网总公司委托省级电力公司进行招标。省与省之间的招标相对独立，各自形成一个招标市场，尽管公司收入90%以上来自省级电力公司独立项目招标，但是来自电网系统内的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2015年1-5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京黎昞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3,282,659.50	24.49%
上海追日电气有限公司	648,000.00	4.83%
南京瑞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812,100.00	6.06%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606,320.00	4.52%
广东瑞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0,714.00	4.11%
合计	5,899,793.50	44.01%
2014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京瑞斯特电子有限公司	4,831,058.00	8.85%
南京技知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30,093.00	5.92%
南京硕怡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93,197.00	5.67%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5,600.00	5.14%
江苏神凰有限责任公司	2,427,743.00	4.45%
合计	16,387,691.00	30.03%
2013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沈阳科信天成电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0,068,031.83	18.25%

上海海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43,960.00	9.87%
南京技知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68,034.13	5.0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8,904.83	3.19%
江苏新远通电缆有限公司	1,719,850.00	3.12%
合计	21,758,780.79	39.44%

子公司华瑞杰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5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京黎昉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3,282,659.50	37.07%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606,320.00	6.85%
广东瑞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0,714.00	6.22%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水电工程公司	369,650.00	4.17%
江苏依迪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55,977.10	2.89%
合计	5,065,320.60	57.19%
2014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京技知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30,093.00	7.12%
南京硕怡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93,197.00	6.8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5,600.00	6.19%
江苏神凰有限责任公司	2,427,743.00	5.35%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229,866.00	4.92%
合计	13,786,499.00	30.40%
2013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沈阳科信天成电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0,068,031.83	27.63%
南京技知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68,034.13	7.6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8,904.83	4.83%
江苏新远通电缆有限公司	1,719,850.00	4.72%

江苏神凰有限责任公司	1,691,129.21	4.64%
合计	18,005,950.00	49.42%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采购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额比分别为44.01%、30.03%、39.44%。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较小，不存在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由于近两年公司不断深入研发和改进产品设计和产品结构，所需要的电子和电力元器件品种也发生变化。因此相关电子和电力元器件材料供应商也随之出现了较为明显的变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2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和1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履行状况如下：

##### 1、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单位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主体	执行情况
1	陕西四方华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E2013097	新疆电力公司昌吉电业局(低电压治理)	1,334,105	2013.7.24	易司拓	执行完毕
2	北天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SC2014005/006/007+库备	606*8000(20000套框架合同)	1,218,752	2014/4/16	华瑞杰	执行完毕
3	南京黎暘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J2014033-038	乌鲁木齐*18站	2,093,830	2014/4/25	华瑞杰	执行完毕
4	南京黎暘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J2014045-58	巴州*14站	1,462,298	2014/5/21	华瑞杰	执行完毕
5	南京黎暘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J2014239-43 J2014248 J2014251 J2014257	智能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	1,036,200	2015/5/15	华瑞杰	执行中

##### 2、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类别	合同金额(元)	销售产品名称	签订日期	主体	执行情况
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销售合同	2,656,800.00	电压监测仪	2013.09.18	华瑞杰	执行完毕

2	新疆电力公司昌吉供电公司	技术服务	3,505,000.00	配网设备改造	2013.05.24	易司拓	执行完毕
3	南京第五十五所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2,745,000.00	易司拓 E700 电能质量监测分析终端软硬件	2013.10.27	易司拓	执行完毕
			2,750,000.00	易司拓 E600 电压监测终端软硬件	2013.10.15	易司拓	执行完毕
4	江苏依迪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2,340,000.00	易司拓 E500 电能质量自动采集终端软硬件	2014.08.09	易司拓	执行完毕
			2,340,000.00	易司拓 E500 电能质量自动采集终端软硬件	2013.09.26	易司拓	执行完毕
5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技术服务	968,3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887,8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489,9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474,5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407,1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434,7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366,900.00	供电电压采集系统项目代码编写服务	2013.12.30	易司拓	执行完毕
6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销售合同	3,000,000.00	继电保护仿真系统配件, RTDS	2013.9.26	华瑞杰	执行完毕
7	海南电力技术研究院	技术服务	2,998,500.00	海南电网供电电压监测管理系统改造	2014.8	华瑞杰	执行中
8	国网新疆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5,799,000.00	变电站辅助监控平台大修	2014.5.6	华瑞杰	执行完毕
9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技术服务	2,572,245.00	变电站辅助设施监控平台完善大修	2014.4.18	华瑞杰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2,572,245.00	变电站辅助设施监控平台完善大修	2014.4.18	华瑞杰	执行完毕

		技术服务	2,572,245.00	变电站辅助设施 监控平台完善大 修	2014.4.19	华瑞 杰	执行 完毕
10	南京钟明益志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2,592,500.00	易司拓 E700 电能 质量监测分析终 端软硬件	2014.8.12	易司 拓	执行 完毕
1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技术服务	2,971,800.00	新疆电能质量监 测分析平台的研 究与应用	2014.6.16	华瑞 杰	执行 中

### 3、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款项用途	担保(抵押)方式
1	南京银行珠 江支行	10,000,000	6%	2012/11/19-2013/10/30	购货	个人房产抵押： 陈俊长、陈辰、 张珍凤
2	工商银行南 京新城科技 支行	12,000,000	6%	其中： 10,000,000(2013/11/25-2014 /10/28)； 2,000,000(2014/1/21- 2014/10/28)	购货	个人房产抵押： 陈俊长、陈辰、 张珍凤 公司房产抵押： 华瑞杰
3	江苏银行泰 山路支行	10,000,000	6%	2013/12/24 -2014/12/23	购货	最高额个人连带 责任保证书：陈 俊长、张珍凤
4	江苏银行泰 山路支行	10,000,000	5.6%	2014/12/29- 2015/12/28	购货	最高额个人连带 责任保证书：陈 俊长、张珍凤
5	南京银行珠 江支行	5,000,000	6%	2014/6/10- 2015/6/10	购货	保证人：张珍凤
6	杭州银行南 京分行	5,000,000	6%	2014/9/29- 2015/9/28	购货	信用
7	南京银行珠 江支行	10,000,000	5.35%	2015/3/25- 2016/3/25	购货	最高额个人连带 责任保证书：陈 俊长、张珍凤； 张珍凤、陈俊长 共同拥有的房产 抵押

注：公司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 500 万，期限：2014/6/10-2015/6/10，公司出于资金方面考虑，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归还。

## 五、商业模式

全国电网包括国家电网公司（含 27 个省级电网）、南方电网公司（含 7 个省级电网）。公司的电压监测管理系统已覆盖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总部、32 个省级电网公司，省级及以上市场覆盖率超过 94%，基本实现了全国电网电压数据的全监测，占据该领域龙头位置。

公司依托在电压监测、电能质量治理领域深耕多年积累的覆盖全国范围的电能质量数据资源、市场资源以及项目实施经验。在电压质量治理方面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为客户提供具有针对性、有效性、科学性、系统性的电压优化服务，降低电网损耗，优化电网结构。通过提高供电系统电能质量、降低电能传输过程中能量损失，为客户创造经济价值，以此获得客户高度的信赖、稳定的收入、海量的一线数据。

一方面根据公司已实现项目产生的经济效果来看，公司项目能实现平均0.5-2%的节能效益。按全社会售电量计算，每年将产生 296-1183 亿千瓦时的节省电量，每年将节约电费约 154-615 亿元。折合成碳排放，出售碳指标，每年将至少获益 500 亿元以上。

另一方面从公司电能质量服务的社会效益来看，电力作为夯实农业农村发展的基础行业，加强电压质量监测与整治、提供优质供电服务与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和农民生活水平密切相关。电网改造、特别是农网改造，是我国扩大内需的一个重要抓手。提升用电供需管理水平，将带来新一轮的技术升级，促进结构优化，现代产业体系的转型和形成；将提高无功补偿设备利用率，提高功率因数，推动节能降损；将延长生产设备寿命，提高产品质量。

公司在保持较高的市场覆盖率的情况下，在市场、数据、项目经验等方面的核心业务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从而形成马太效应，建立市场壁垒。公司在电压监测业务方面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基础上，已衍生出其他电能质量管理相关业务，满足客户差异化、定制化的服务需求。新的服务业务市场空间正逐渐被打开如：电压运行管理服务及相关设备出售服务、工程治理服务、综合运维服务、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等。

2015 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启动实施了新增农网改造升级千亿元投资项目。仅国家电网就安排新增投入 1576 亿元专项资金进行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南方电网预计投资 124.2 亿元进行电网改造。可见公司业务相关领域市场空间广阔，公司的平台化发展业务延伸战略有望使得公司在未来进入高速发展期。

公司的各主要业务模式如下：

#### （一）采购模式

公司按照 ISO9001: 2008 版《采购过程控制程序》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公司采购部门根据每年年度框架采购计划，确定采购物资技术标准和技术服务需要，通过对物资的质量、价格、供货期等进行比较，选择合格的供方，填写《供方评定记录表》。对同类的重要物资和一般物资，应同时选择几家合格的供方，采购部负责建立并保存合格供方的记录，建立合格供应商信息库。采购部每年组织研发部、质量部、生产部、工程部对供方进行一次跟踪复评，填写《供方年度业绩评定表》，为下一年合作打下基础。质量部对采购产品质量进行监管。

## （二）生产模式

计划部负责对接市场部每个季度的产品预售数据，结合库存数据、订单执行数据以及预留数据统计出需要投产的产品数量，经总经理审批后下达生产任务书。计划部统筹采购计划、生产计划下达任务及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依据需求数据执行采购活动，采购物料入库后库房配备订单 BOM 所需物料。生产部领料分发给外协厂家进行加工，外协厂家加工成半成品后经质检员检验合格后，生产部领用加工组装生产成品，产成品经质检员检验合格后入库。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代理模式。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以区域为单位建立销售团队，按大区、省市、地县组建三层销售网络，提供行业专业的销售和技术支持。公司结合高新技术产品的特点，利用多种推广销售方式如：采用建立示范项目点，利用示范效应形成由点到面推广；利用各类专业会议、专家会议、专业培训，对各种技术和管理理念、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宣传和推广。从而占领市场主导地位，引领市场。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建设方案咨询服务，售前技术专家对客户需求和方案进行匹配，参与客户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的制定。

代理销售作为公司销售的补充。公司优先选择在局部市场有突出地位的合作伙伴作为销售代理商，代理商主要负责市场客户的开拓，公司提供培训和专家技术支持。

## （四）研发模式

研发部门结合公司行业发展需求、依据公司产品规划以及客户需求调研，通过产品项目立项方式触发开发任务，研发项目负责人编写开发任务书及项目预

算，经公司组织评审后报总经理审批，审批后通过计划部正式下达开发任务书。研发中心组织包括客户需求调研在内的全流程研发活动，QA 参与开发过程活动控制，跟踪检查开发过程的输入输出以及里程碑点完成情况，审核发布版本，里程碑阶段全部测试发布完成后，进入客户试运行阶段，经过 3 个月试运行后，进行现场验收，完成研发阶段闭环。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生产与销售，以及低电压治理工程与技术服务的企业。企业经营范围正不断向电能质量整体监测与治理领域延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代码为 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下的 C4012“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公司的软件系统开发和相关信息咨询管理服务业务，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分类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 I6510“软件开发”、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 I6530“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中类，“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C401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一级行业为“信息技术”，二级行业为“技术硬件与设备”，三级行业为“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四级行业为“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行业代码为“17111110”。根据公司的主要产品功能及服务对象的特点公司所处的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属于智能电网自动化产业的细分子行业。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发展背景

国内很多厂家自上世纪 90 年代初（DL/T500-1992 发布）就开始了电压监测仪的研发、生产和现场投运，出现了江苏泰立丰公司、浙江余姚电测仪器厂、江

西南昌仪器仪表厂、武汉七星电气等专门进行电压监测仪生产和销售的厂家。但长期以来，对电压检测仪数据的采集主要停留在人工抄录方式，并人工分级汇总统计上报。因上报环节较多，数据上报时效性较差，无法满足各级电网公司每月电压快报、月报等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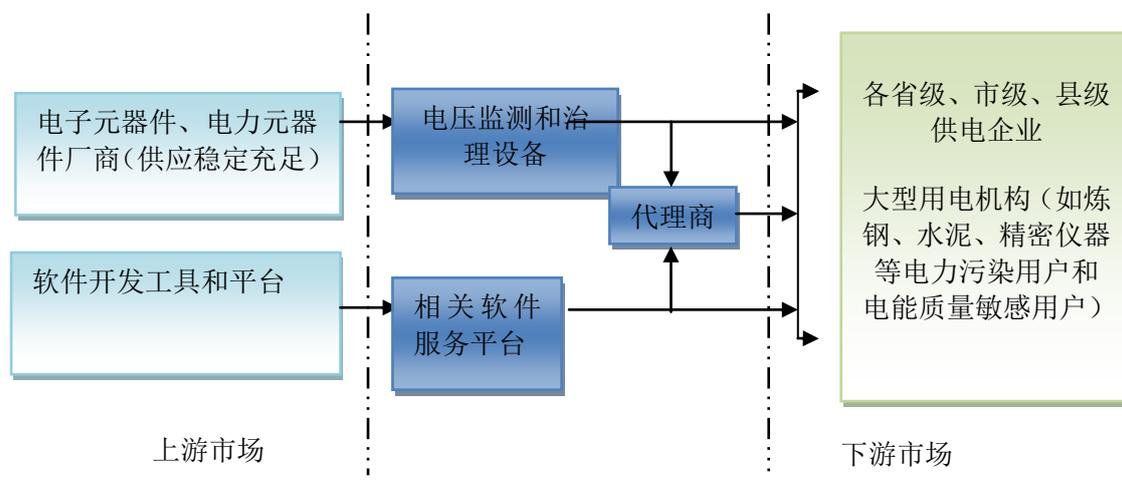
国内无功补偿设备厂家均在配电网电压质量调节上进行了大量的工作，但由于配网，尤其是用户侧数据量巨大，实际情况复杂，这些厂家目前均未涉及到基于监测数据异常定位的有针对性的治理改造，仍集中精力在中压配电网和部分线路的无功补偿工作，在电压数据的高级应用分析、无功设备运行管理、无功电压智能分析和辅助决策、电压质量综合治理等方面涉及相对较少。

为满足电网能效管理高效性、精益化的要求，近年来国内先进地区逐步开始电压监测系统及无功电压综合配套的建设，且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辽宁电网先后建设了省地一体化供电电压监测管理平台，实现了地区电压数据的自动上报和电压合格率逐级考核。建设了全省统一的无功补偿设备运行管理系统，实现了电压、功率因数、无功补偿设备投入容量的综合分析，在电网改造依据、无功补偿设备投切、电压合格率的提高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效果。吉林、甘肃等省在省公司建设了数据集中平台。浙江电网、贵州电网、江西电网开展了大量的地县一体化工作，正逐步建设省公司供电电压平台及地区数据自动上报系统。从整体来看，电压监测管理系统的建设以最终切实提高电压合格率，提高供电服务质量，确保电网安全、优质、经济运行为目标。突显出了省地县一体化集中建设、无功电压集中建设、无功电压智能辅助决策、降损管理、能效优化等特点。以最终切实提高电压合格率，提高供电服务质量，确保电网安全、优质、经济运行。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电压监测行业存续时期较长，但是以信息技术重新改造该行业的发展阶段才刚刚开始。因此，从智能电网的角度看该细分行业尚在行业生命周期中的初步发展期。公司目前是为数不多专注于该细分行业的专业服务机构，细分行业内尚未形成明显的竞争格局，行业标准和客户的管理准则大都由公司协助相关部门起草和拟定。行业未来的潜在发展空间广阔，未来有望形成 400 亿的市场。因此通过分析该细分行业的上述特点，我们认为该细分行业尽管已经有悠久的历史，但是从信息技术改造的角度来看，该行业仍处在其生命周期中的初步发展期。

## 2、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产业链图示



上游

(1) 电力自动化设备的元器件供应稳定。

公司的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等电力自动化设备主要由电子元器件和电力元器件构成。电子元器件主要包括微处理器、存储器、逻辑电路、模拟电路等集成电路芯片，以及电阻、电容、电感等被动元件。电力元器件包括电力电感、电力电容、开关、机柜等。这些电子元器件或者电力元器件都是通用元器件，在全球都具有完整的产业链，能够大规模的生产供应，无论是在电力自动化行业还是在通信、工业自动化等领域均形成大规模的应用。因此，电力自动化设备的上游产业链能够保证持续稳定的供应。

(2) 电力自动化设备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强，依赖程度低。

电子或电力元器件的可替代性强，经过近几十年的发展，大多数的元器件基本上形成了标准化型号，同一种功能的元器件可以在不同的厂家、不同的国家和地区进行生产，因此能够较容易找到替代物料，即使是微处理器也有可能进行选择性替代。另外，随着微电子技术的迅速发展，电子元器件升级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功能也越来越强大。因此，各供应商为了争夺市场份额，在产品质量、价格成本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将会展开激烈的竞争。

(3) 软件系统平台和开发工具为应用软件产品研发提供良好的保障。

公司研发的电压监测系统、低电压治理系统等电力应用软件，其产出效率和

运行效果除了人力资源这个最为关键的因素外，还与计算机发展、基础系统软件平台、软件开发工具有关。这些电力应用软件基本上都是运行在常规的服务器、工作站之上，都支持WINDOWS、UNIX、LINUX等操作系统，支持Oracle、DB2、Sybase及神舟数据库平台，支持跨平台部署和访问。因此，电力应用软件产品和其它所有应用软件产品一样，有着很好的基础技术和平台保障。

## 下游

公司产品的目标客群主要集中在供电企业，并逐步向电力终端用户延伸，诸如炼钢、水泥、精密仪器等电力污染用户和电能质量敏感用户。

为了能满足行业监管严格的要求、提升行业形象，大幅度提高电网传输效率，提升自身经济效益，供电企业将不断投资以提高电压合格率、减少线损率，提升供电服务质量。因此，下游行业的需求保持一个向上的趋势发展。根据IDC的预测，预计到2018年电力行业IT规模将达到436亿元，2013至2018年的复合增长率为11.2%。而在农网改造市场相关领域，2015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启动实施了新增农网改造升级千亿元投资项目。仅国家电网就安排新增投入1576亿元专项资金进行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南方电网预计投资124.2亿元进行电网改造。

电力行业对于网络质量和相关软硬件设备的稳定性和精确度要求极高，电压检测作为电能质量控制的一个关键指标，其稳定性和精确度直接影响到供电网络的全局。同时，电压设备占到网络总投资的份额很小，相关系统的价格高低并不会对网络成本造成巨大影响。因此，下游用户对于产品和服务价格并不敏感，质量和服务是下游客户关注的重点。

由于下游行业技术上的特殊性，网络建设、维护和实时监测都需要长时间的跟踪服务，持续运营的网络软硬件设备对新设备的兼容性要求很高。这就使得下游客户更换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成本非常高，因此，一旦进入客户的采购体系将获得较高的进入壁垒。

尽管行业结构上看下游存在一定垄断因素，但是从其他行业特性上看，在与下游对接时，公司所处的行业对于下游行业具有一定议价能力。目前行业平均毛利率也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说明该行业在与上下游合作当中，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存在较高的行业壁垒。

### 3、行业监管体系和产业政策情况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 (1) 行业主管部门

本公司的产品主要是应用于电力行业的智能电网自动化行业，电力自动化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和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负责制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实施对电力等能源的宏观管理；能源局下的监管司负责拟定电力市场发展规划和区域电力市场设置方案，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负责提出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建议并监督实施；国家电网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公司负责制定我国电力公司发展战略、电网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公司产品所属领域的行业自律性协会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协会主要辅助组织行业技术标准的起草、技术交流和技術发展方向的探讨等。国家电网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公司的各省电力公司直接辅助产品的技术和质量进行验收控制。

##### (2) 监管体制

电力系统对安全经济运行的要求很高，进入电网运行的设备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标准生产和验收。根据2007年6月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印发的《电力行业标准制定管理细则》，电力行业标准的制定由电力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受电力行业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委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对电力行业标准制定工作进行管理。电力行业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或电力行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有关单位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负责起草，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或电力行业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进行审核，由电力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和公布。

#### 2、产业政策

##### (1) 国家层面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2012年	国务院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加快智能电网建设，实现电力系统与用户互动，推动电力系统各环节、各要素升级转型，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p>提高电力系统安全水平和综合效率，带动相关产业发展。</p> <p>(1) 加强智能电网规划，通过关键技术研发、设备研制和示范项目建设，确定技术路线和发展模式，制定智能电网技术标准。</p> <p>(2) 建立有利于智能电网技术推广应用的体制机制，推行与智能电网发展相适应的电价政策。</p> <p>(3) 加快推广应用智能电网技术和设备，提升电网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水平，提高可再生能源、分布式能源并网输送能力。</p> <p>(4) 力争关键技术创新和装备研发走在世界前列。</p>
2012年	国务院	国发[2012]28号文	重点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节能监测和能源计量等节能新技术和装备；积极开发和推广用能系统优化技术，促进能源的梯次利用和高效利用；大力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新业态。
2014年	国务院	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p>(1) 确立智能电网、分布式能源、新一代核电等9个重点创新领域。</p> <p>(2) 依托智能电网、先进核电、可再生能源开发等重大能源工程，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快能源装备制造创新平台建设，支持先进能源技术装备“走出去”，形成有国际竞争力的能源装备工业体系。</p>
2015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继续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因地制宜采取电网延伸和光伏、风电、小水电等供电方式，2015年解决无电人口用电问题。
2015年	国务院	政府工作报告	报告要求把改革开放扎实推向纵深，深化国企改革，加快电力、油气等体制改革。
2015年	国务院	中发2015[9]号文	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解决制约电力行业科学发展的突出矛盾和深层次问题，促进电力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行业又好又快发展，推动结构转型和产业升级。

## (2) 行业监管层面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2009年	电监会	电监会27号令《供电监管办法》	要求城市居民用户受电端电压合格率不低于95%、10千伏以上供电用户受电端电压合格率不低于98%、农村地区年供电可靠率和农村居民用户受电端电压合格率按《全国农电两率标准表》执行。
2011年	电监会	全国农电两率标准表	要求农村地区居民用户受电端电压合格率分为三个档次，经济发达地区不低于94%，大部分地区不低于92%。
2014年	国家能源局	能源监管行动计划（2014-2018年）	加强能源服务民生和普遍服务监管（如电力供应质量）。加强能源市场秩序监管；突出能源垄断环节监管；深化能源行业节能减排监管。
2014年	国家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	规定个人或组织可以通过拨打12398电话或发送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对属于国家能源局及其派出机构能源监管职责范围的，涉及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等方面的诉求或对违反国家有关能源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进行投诉举报。

## (3) 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公司层面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2011年	国家电网公司	《供电服务“十项承诺”》	城市地区居民客户端电压合格率96%；农村地区居民客户端电压合格率，经国家电网公司核定后，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电力公司公布承诺指标。
2011年	中国南方	中国南方电网公	承诺城市地区居民用户端电压合格率

发布年份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电网公司	司供电服务承诺	98%，农村居民端电压合理率92%
2011年	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公司坚强智能电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明确了提供安全、可靠、清洁、优质的电力保障，加快建设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智能电网。
2014年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发展规划（2013-2020）	规划明确了提高电网服务质量、提升电网节能增效，推广建设智能电网等6个主要目标。
2014年	中国南方电网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2013年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指出将组织开展农村电压专项提升工作，研究解决农电质量问题，农村供电可靠率、综合电压合格率显著提升。
2014年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公司提升电压合格率工作方案	确定了2014年至2020年“以提高电压合格率为目标，以提升居民端电压合格率为重点”的电压管理主线，并提出“三年改造计划”，系统提升用户电压质量，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
2015年	国家电网	国家电网公司2014社会责任报告	配电网建设在2015年将迎来新的高潮。国家电网将完成30个重点城市市区、30个非重点城市核心区配电网建设改造，重点城市市区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超过50%。
2015年	国家电网公司	国网运检三[2014]163号文	为保证2015年开始的低电压专项治理工作，国网运检部全面开展“低电压”相关运维管理问题专项排查治理工作。

#### 上述产业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从国家层面、行业监管层面、国家电网公司层面的政策文件来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行业是国家发展的重要产业，国家重点扶持。大力发展分布式能源，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解决无电地区用电问题成为近期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目标；以高效清洁发电、特高压输电、大规模间歇式发电并网、智能电网、多能互补利用、核燃料后处理等作为主要攻关技术方式。这些领域都会对电能质量治理行业产生非常积极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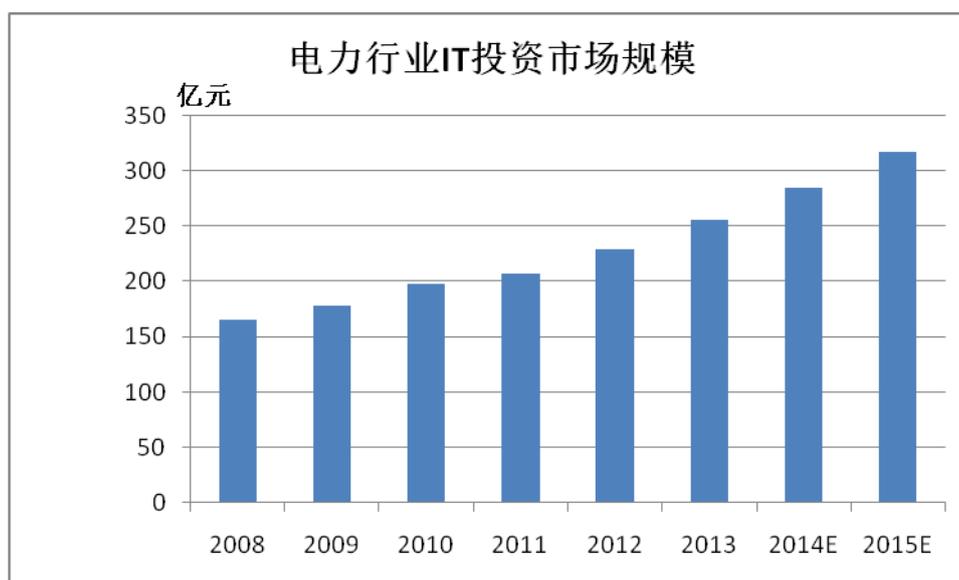
同时，本轮电价改革方案确立了“放开价格、独立交易平台、加强电网规划”

的基本思路。放开电网输电与配电以外的其他经营性电价（主要是发电主体上网电价及用电主体的购买电价），放开增量配电业务，放开市场主体参与售电业务，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价格；创建立场独立的交易平台；加强电网整体统筹规划。此次电力改革意欲破除电网垄断格局，以上网和销售电价价差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模式改变为按照核定输配电价收入模式，推进电网两端的市场化机制。以输配电价独立核准+经营性电价市场化的形式推进，理顺电价机制，实现“竞价上网”，新电改政策的核心是将市场逐渐塑造成配置电力资源的决定性力量。因而电力资源自身也将随着电力改革的深化从标准化产品到电能质量不同的差异化产品。这对于电能质量行业来说是厘清产品差别的重大变革。有利于市场重新鉴定电能治理的市场价值，有利于本行业的高速发展。

## （二）行业规模和发展空间

### 1、行业规模

随着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智能电网建设的全面推开，将带动电网信息化投资的增长。根据 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中文名：国际数据公司)的报告《中国电力行业 IT 解决方案 2014-2018 预测与分析》显示，2013 年电力行业 IT 投资总规模达到 256 亿元，较 2012 年增长 11.3%。其中 IT 硬件占 IT 总投资的 47.8%，市场规模达到 122.7 亿元；网络设备市场规模达到 29.8 亿元，占总体 IT 投资的 11.6%。软件和服务的投入分别占 IT 总投资的 14.8%和 25.8%，投资规模分别达到 38.1 亿元和 66.2 亿元。



数据来源：CCW Research，2012/1；IDC《中国电力行业 IT 解决方案预测与分析》

根据 IDC 的预测，预计到 2018 年电力行业 IT 规模将达到 436 亿元，2013 至 2018 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11.2%。届时，软件产品占整体 IT 花费的比重将上升到 17.6%，服务上升到 29.9%，分别达到 76.74 亿元和 130.36 亿元。

我国电力结构将实现从煤电为主向非化石能源发电为主的转换，将积极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这些分布式新能源的发展，对电压、电能质量的需求将进一步加大。在农网改造低电压治理领域，2015 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启动实施了新增农网改造升级千亿元投资项目。仅国家电网公司就安排新增投入 1576 亿元专项资金进行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南方电网公司预计将投资 124.2 亿元进行电网改造。

目前公司电压监测系统已将覆盖国家电网公司总部、南方电网公司总部，在 34 个省区级电网中已经有 31 个使用公司电压监测管理系统；在电压监测系统基础上，可很方便地辐射到以提升电压质量为基础、兼顾节能降损的能效优化治理，通过监测发现问题，通过优化治理定位、分析问题，并给出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所需设备。公司具体治理、咨询工作已经在南网、广东、新疆、河北、贵州等地区开展，部分省份也对该产品均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系统整体市场前景良好。

## 2、行业发展空间

### （1）宏观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为电力行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我国经济保持着持续快速发展的态势，近些年来的 GDP 年增速都在 7.5% 以上，远超过同期世界平均 3-4% 的水平。电力行业作为经济发展中重要的基础性能源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保持着密切相关性，我国宏观经济持续稳健发展，为电力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济环境。

### （2）行业是国家新能源战略发展的重要环节

从国家层面、行业监管层面、国家电网公司层面的政策文件来看，电能质量监测与管理行业是国家积极鼓励发展的行业。发展分布式能源，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解决无电地区用电问题；以高效清洁发电、特高压输电、大规模间歇式发电并网、智能电网、多能互补利用等技术领域将成为电力行业发展的重点领域。电能质量监测与管理行业与上述发展方向都具有密

切联系。因此，有望在下一阶段的电力行业发展过程中高速发展。

### （3）供电企业智能配电网建设及低电压治理需求迫切

电压合格率、线损率是衡量电网能效的重要指标，直接反映了电网网络结构、运行管理和供电服务的水平。电压合格率是国家能源局对电网企业的重要监管指标，也是电网企业对外服务承诺的核心指标。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国家新农村建设、家电下乡、城镇化建设等项目的推进，电网负荷及其波动性越来越大。受网架结构、调压补偿能力、运行监控能力等因素影响，电压质量问题日趋突出，用户电压质量问题投诉不断增多，甚至严重影响到农村经济发展和居民日常生活。低电压治理、提升供电质量已经成为解决民生问题的重要工作之一。

国家将“在工业化、城镇化深入发展中，同步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为“十二五规划”的一项重要内容，国务院2011年1月决定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国家能源局近两年连续开展了全国性的“居民用电质量整治专项行动”、“人民群众满意工程”、“供电服务常态化监管”等活动，全面推动电压质量治理、推动配电网投资、推动清洁能源接入、提升电网能效。国家电网公司已将配电网建设作为重要投资方向。2015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启动实施了新增农网改造升级千亿元投资项目。仅国家电网就安排新增投入1576亿元专项资金进行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南方电网预计投资124.2亿元进行电网改造。

### （4）新电改带来的新的发展契机

新电改的推行，电网企业通过购售电“赚差价”的盈利模式被打破，输配电价以电网总资产为基础，在成本监审基础上，按‘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原则来核定。在这种情况下，电网企业将更加关注电网的输配损耗，降低损耗就是增加利润。

新电改的推行，将产生新的售电主体。他们也将直接关注电能质量、电压质量及线损情况，这些也将直接影响他们的经济效益。

（5）中国制造2025提高电能质量需求水平必将加大对基础设施的投资，包括用电量的增大、电网投资规模的增加，必将导致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中国制造2025对于精密制造的高端电能需求导致电力系统自动化程度的提高、产品精细化要求的提高、负荷特性的转变等，必将对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和供电质量

提出新的挑战与高要求。

### （三）行业门槛和壁垒

#### 1、技术壁垒

智能配用电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包含了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新材料技术等多项技术的集成应用，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其中，电压监测与低电压治理设备除具有普通电参数监测功能外，还具有实时监控、自动控制、信息交互及数据处理等功能，涉及诸多高端技术领域。

随着全球智能电网的大力推行，电力系统用户作为主要用户，对智能配用电系统的计量精度、稳定性、安全性、可靠性、高效性、能耗程度、使用寿命、通讯技术等都有很高的要求。因此，智能电网的发展既增大了智能配用电系统及产品的发展空间，也将进一步提高本行业的技术壁垒。

#### 2、质量壁垒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电力公司在选择其供应商时，会优先考虑拥有大批量产品生产经验和严格质量控制的企业。合格的供应商必须通过严格的评审，其产品生产工艺必须经过充分测试，并监控产品的各项性能，确保产品的高精度度、高可靠性、高稳定性和较长的使用寿命。

另外，智能配用电产品需要的零部件对于环境要求十分严苛，终端产品装设的位置大多在户外或地下室，而这些地方的环境一般较为恶劣。而终端产品必须要求在这些恶劣的环境下都能正常运作，这使得设备须具备高耐受性。综上，本行业存在较高的质量壁垒。

#### 3、资质壁垒

各国在智能电网发展过程中结合其电力工业发展的具体情况，形成了各自的发展方向与技术领域，导致配用电系统产品的发展受到包括监管环境、支持技术等很多因素的影响，形成了较为本土化的进入标准。

与此同时，进入一些地区市场还需满足其地区性的资质要求，相关资质的获取成为新企业进入市场的一大壁垒。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对参与招标企业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要求，包括企业注

册资本规模、研发人员的比例、拥有国家权威部门颁发的 3C 认证证书、拥有国家权威部门颁发的计量器具生产制造许可证、具有 ISO9000 系列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及年检记录等。因此，对于新进企业而言存在一定的资质壁垒。

#### 4、渠道壁垒

目前，国内智能电网相关产品通过国家电网、南方电网集中招标采购的形式实现销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招标通常是以省级电力公司上报的本次招标需求为依据。为更好的与电网公司客户建立长期联系，需要企业拥有完善的市场销售服务网络以及专业的销售服务团队，通过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把握客户需求、优化产品设计、提高产品服务品质。全国范围内市场销售服务网络的建设，对新进企业形成了一定的渠道壁垒。

#### 5、品牌壁垒

智能电网相关产品不同于普通消费品或者普通工业品，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功能多样性要求很高，并且直接影响客户对于产品的满意程度。品牌效应是进入客户招标入围和决定中标结果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企业需要在行业内拥有多年的生产运营经验和成果，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才能获得客户的认同。先行者在客户面前树立起的品牌及信誉形成了对后来者的壁垒。

### （四）行业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配电网自动化、智能配电网、电网升级改造等市场领域，行业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的电力需求，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环保政策等宏观行业政策影响。“十二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快速增长，并带动能源需求的刚性增长，实施加快发展低碳经济，大力发展智能电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战略，为电力自动化的高科技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也带来了一定的行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走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紧密结合的道路，坚持服务与产品并举策略、坚持改革创新、坚持转型升级，把握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提高智能配电网及同源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加大核心技术应用范围和拓展力度，同时大力开拓新兴市场，防范行业政策风险。

## 2、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服务的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柱和基础行业，电力自动化信息化技术不断更新，市场需求不断变化。公司主营产品涉及计算机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数据分析技术等多项技术，上述技术进步和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需要公司不断掌握新技术并能够综合开发和应用，尤其在电力自动化领域，随着我国电力“十二五”规划的推行，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进入到新的阶段。在技术开发和应用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投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新技术及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变化，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将会影响公司的下一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关注在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及相关同源技术的开拓，通过加大科研投入，组建研发、产业、高校结合攻关团队等创新机制，为产品持续创新提供保障，注重研发与应用相结合，确保研发资金投入，不断增强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细分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防范产品技术创新引发的经营风险。

## 3、人才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在关键核心技术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有多项产品和技术处于研发阶段，多项核心技术为行业创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构成公司主营产品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通过企业文化、激励机制吸引核心技术人员，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或核心技术人员不外流，如果出现技术外泄或者核心技术人员外流情况，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南京是我国电力自动化企业集中和电力自动化技术研究领先的区域，电力方面的高级人才相对集中，但人才的竞争也相对激烈，公司位居此地，总体上面临着吸引和保留高素质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和管理人员难度加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工作，将持续完善人才梯队机构，健全人才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开辟多层次人才引进渠道，创新培训机制，强化培训管理，完善内部人才流动机制，通过院校培养和实践锻炼，培养一批科技攻关团队和管理团队。公司加强人才激励机制，在持续改进和提高员工薪酬、福利及保险待遇的同时，逐步扩大股权激励计划范围。加强企业文化

建设，推进员工关爱行动，保障人才队伍的稳定，促进企业和谐发展。同时，公司努力构建科学系统化、流程化、体系化的研发和生产流程，逐步减少对于关键人员的依赖，将公司自身的整体运营能力作为公司未来竞争力培育的核心要素。

####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所服务的电力行业，非常重视产品的质量。如果公司产品在开发生产或安装调试过程中，质量性能不稳定或达不到要求，将给用户造成损失，并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实现和销售回款，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产品质量原因给客户造成严重事故，可能对公司信誉造成较大损害，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控体系的建设和投入，公司不断完善和提升当前运行的ISO9001质量保证体系和CMMI软件能力成熟度体系，加强质量管理团队建设，加大质量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强和细化质量管控流程，建立和完善缺陷管理等信息化系统。强化质量目标管理，配套质量目标分解与考核机制。加强员工能力建设，开展技能培训，建立质量改进团队即质量改进激励措施；引进自动化检测设备，提升质量基础能力。

## 七、公司竞争分析

###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我国与欧美国家在智能电网建设方面处于同一起跑线上，国内众多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和科研机构都很关注智能电网的发展。国家电网制定的《坚强智能电网技术标准体系规划》，明确了坚强智能电网发展技术标准路线图，是世界上首个用于引导智能电网技术发展的纲领性标准。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智能电网建设的发展目标指出：到2015年，坚强智能电网基本建成，智能电网效益初步显现，国家电网智能化程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随着电力市场化运营的深入和国家节能减排、新农村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家电下乡等政策的进一步推行，电压质量监测与治理等领域已成为供电企业、乃至全社会的重要工作。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到两个领域的竞争，一个是电力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的竞争领域，另一个是配电测设备生产商竞争领域。

1、电力行业信息化的解决方案供应商大致可分为三类，一类是电力系统内部的科研院所和信息化建设单位，这类企业对电力行业业务需求特点把握清晰，积累丰富，如国电南瑞、中电普华等，也包括一些网省公司信息中心独立后组建的企业，但多数规模较小；第二类是综合性软件企业，这类企业技术水平较高，管理体系相对完善，如 SAP、Oracle、东软集团等；第三类是专注于电力信息化建设的专业性厂商，这类企业对用户需求把握深刻，专业性强，市场化程度较高，产品性价比高，对电力行业客户具有较高的专注度，典型厂商如朗新科技、恒华科技、远光软件等。

2、智能电网配电网侧主要设备厂商有国电南瑞、许继电气、国电南自、东方电子、新联电子等

配电网运行和管理的主要目标是提高供电可靠性、提高供电质量和降低网络电能损耗。国电南瑞、许继电气、国电南自、东方电子等配电自动化厂商主要提供配电自动化终端、配电自动化系统等二次设备。主要是在围绕提高配电网供电可靠性方向发力，特别是提高城市电网的可靠性，提供配电网监控和保护的相关软硬件产品，通过提高配电网的故障识别、故障隔离、故障恢复方面能力来减少停电时间和停电的范围，从而达到提高配电网的供电可靠性。

上述公司主要从提高供电可靠性、提高供电质量和降低网络电能损耗等方向发力，但均未将电压监测和低电压治理细分领域作为重点，在该细分领域公司处于领导者地位。

公司主要依托广泛分布的电压监测系统，充分应用其从配电网各现场采集到的大量数据，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和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挖掘提取形成专家规则，开展电压分析和治理工作。以电压治理为差异化突破口，重点从运行管理和工程治理两大方面出发，提供低电压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治理方案、技术支持、监测与治理的软件产品和终端设备等一体化服务。

## （二）公司竞争的优劣分析

### 1、竞争优势

#### （1）运营模式优势

公司采用产品+服务+产品的运营模式。公司利用在电压、电能质量领域的专

业优势以及相关经验，特别是在获取大量的电压数据及其挖掘应用能力方面优势，为电网企业及用电单位制定整体解决方案，在平台化的基础上提供可定制化、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应用系统软件和终端设备。在实现产品销售后，提供三个层次的增值服务，第一个层次是产品的集成、安装、调试、投运服务；第二层次是产品的运行维护服务；第三层次是高级数据分析应用，为客户提供相关运营咨询服务。

通过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和后期的增值服务，能够进一步深挖客户需求，为用户提供更高层次的产品和服务，同时也再次提升终端设备产品、高级应用软件产品的销售；通过产品和服务持续互动发展，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2）产品及服务优势

电力自动化系统需求多样，产品按需定制，需要现场安装调试并长期提供技术支持、系统升级等后续服务。在电压、电能质量细分专业领域，与其他系统和设备提供商相比，公司有行业内多年研发、设计、运行、服务等积累的经验，并参与国内行业标准的制定，对国内客户运行习惯有深入的了解，在产品的售前售后服务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能及时提供迅速、灵活并且全面的服务。

### （3）客户资源优势

“真诚正直，热情向上，勇于承担，专注创新”、“致力于与客户建立持续和双赢的伙伴关系”是公司长期坚持的经营理念，目前已成为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与管理原则。

营销能力的不断提升是公司发展的原动力之一。十多年来，公司不间断维护与客户的沟通，对客户需求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多年积累的服务经验使得公司对于客户需求的响应体系完善、问题解决方案科学系统。在长期的日常服务中一步一个脚印地发展、巩固自己的客户，与广大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和友谊关系，公司销售业绩进而得到快速增长。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代理模式。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是以区域为单位建立销售团队，按大区、省市、地县组建三层销售网络，提供行业专家级的销售和技术支持。公司结合高新技术产品的特点，因势利导利用多种推广销售方式：采用建立示范项目点，利用示范效应形成由点到面推广；利用各类专业会议、专家

会议、专业培训，对各种技术和管理理念、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宣传和推广，从而占领市场主导地位，引领市场；提供点对点的建设方案咨询服务，售前技术专家对客户需求和方案进行匹配，参与客户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的制定。

代理销售作为公司销售的补充。公司优先选择在局部市场有突出地位的合作伙伴作为销售代理商，代理商主要负责市场客户的开拓，公司提供培训和专家技术支持。

#### （4）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对资质、产品运行经验和安全可靠性的要求很高，因此客户非常看重产品的品牌。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电压监测领域最有实力的供应商之一，产品已成功进入国家电网总部和南方电网总部，已占领细分行业的制高点，在该细分领域中树立了较高的知名度，得到主管部门和行业客户的广泛认可。

## 2、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公司跨越性发展需要

公司利用自身较高的资信水平与部分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的资金不足问题。同时公司也积极开辟多种融资渠道来解决发展所需资金。

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公司跨越性发展的需要，只能通过内部利润积累和外部银行贷款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从而限制了公司在经营规模、经营区域、技术研发、人才引进等方面的快速发展。

### （2）企业规模不够

公司虽在细分领域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与经过几十年发展起来的国内外大型公司相比，在资本规模、产品生产规模、技术开发人才储备以及技术储备等方面尚存在较大差距

## （三）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充分发挥先发优势，持续深化产品研发

充分利用在电压监测市场的领先布局优势，结合国家智能电网和电压治理方向的规划，纵向继续深化电压监测数据的高级应用研发，推进电压治理方向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应用，形成电压领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结果反馈

的完整产品链。横向由电压指标向电能质量其它指标扩展，推进电能质量监测系统和监测装置的建设，发展综合电能质量治理设备的研发和集成。为供电企业的电压、电能质量运行管理，提供综合化、专业化、自动化的整体解决方案。

## 2、加大创新力度，强化系统解决方案能力

结合《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所确立智能电网、分布式能源、新一代核电等9个重点创新领域方向，公司以创新为动力，大力推进自主科技创新、集成创新和管理创新，积极发展自主研发和专业产品整合，强化公司在电压、电能质量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建设。

## 3、产品和服务的差异化战略

积极研究各地区电网发展战略，持续跟踪各地低电压治理和电能质量方向的工作重点，充分发掘其特点和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高吻合度的整体解决方案，实施差异化战略。推进可定制+平台化的产品策略，平台化满足产品快速上市的要求，平台上的应用具有可配置、可定制开发的特点，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

## 4、推进产品和专业服务互动式发展，市场方向纵深化

充分发挥公司在电压领域工程研究、实施经验，加强专业化能力建设，提升专业服务水平，特别是从系统产品运维服务向供电企业内部电压相关运行管理运维服务、高级应用分析和工程治理技术服务方向推进。实现产品研发与专业服务互动发展，提升客户的粘性度和忠诚度，持续促进市场向纵深方向推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5、结合新电改方向，适时推进市场由电网侧向电力用户侧拓展。

紧密跟踪国家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方向，在布局电网侧的电压监测和电能质量监测的基础上，结合电网侧的专业服务实施经验，利用电力供用电双方紧耦合特性，准确发掘电力用户侧客户及其相关需求，推进电力用户侧的电能质量治理，拓展公司市场客户覆盖面。

## 6、加快建设人才队伍

推进人才队伍的建设工作，加强企业转型跨越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特别是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紧缺的人才要进行科学预测和规划，坚持自主培养开发与吸

纳引进并举，加大对人才开发的投入力度，积极利用产学研合作机制和内外部教育培训资源培养人才，积极利用股权激励等创新机制引进高端专业人才，加大对研发、销售、工程咨询等专业性人才引进力度，以满足企业战略发展的需要。

#### 7、加速对接资本市场

全力推进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战略部署，同时引入价值认同资源协同的战略投资者，通过并购拓展业务范围，并购对象以上游治理设备供应商为主，同时兼顾电改、智能用电方向其他专业领域的相关企业，以充分发挥公司突出的品牌资源和渠道资源优势。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11 名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股权激励计划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及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积极履行职责。历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议题无违法违规情形：分别就股份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董事与监事的选举与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以及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并得到有效执行。

#####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等。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张珍凤、陈俊长、陈辰、冯李娜、李敏，其中张珍凤为董事长。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董事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董事积极履行职责。历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议题无违法违规情形：分别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并得到有效执行；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监事会现在由3名监事组成，为夏丽萍、罗定志、查鸣，其中夏丽萍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积极履行职责。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文件由董事会秘书统一归档保存，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但会议记录未全部正常签署。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说明和自我评价，具体内容如下：

### （一）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对公司治理的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监管要求，针对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方面的权限范围和决策程序，相关的管理制度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可以得到稳定有序的发展。公司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治理规范勤勉尽责，以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保障的规定

公司对于股东，不论持股比例多少，均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使和不受侵犯。《公司章程》规定，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

所持有的股份；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称、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东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等。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尽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和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对象、工作内容和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从部门设置、危机处理等事项，形成公司与投资者双向沟通渠道和有效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

### **（四）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生纠纷时，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关联股东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并列举了构成关联股东的六种情形。

####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

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1）《公司法》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3）法律、《公司章程》规定的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关联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并列举了构成关联董事的六种情形。

#### （六）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自身组织结构及业务特点，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员工守则》等，涵盖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各个方面。公司建立了以质量管理体系和内控控制制度为核心的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上述管理制度及控制体系文件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起到重要的指导、规范、监督和控制作用。

#### （七）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制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事宜。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目前，公司尚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

股份公司拟在以下方面就公司治理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1、按照科学、稳健、规范、高效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定期召开会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2、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特别是按照规定时间

要求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并告知会议内容；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届次的表述、会议的记录等文书管理，确保各项会议的程序与内容合法合规。

3、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4年9月29日，江苏省南京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宁地税稽三罚告[2014]118号）：“公司2012年6月27日第70号凭证在管理费用科目中列支10,000元，为购买礼品送给外单位个人，未按照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目前已无法追缴。对公司处以应扣未扣税款的1.5倍的罚款，共计3,000元。”

2014年12月4日，公司通过自查补缴2014年10月份增值税滞纳金5,870.27元、补缴2013年印花税滞纳金23.19元。

南京市雨花台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管理码320100100145585，为南京市雨花台地方税务局管辖企业，暂未发现该企业在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26日有重大涉税违法行为。

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税收证明》：经查询中国税收征管信息系统V2.0及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税收监控决策系统，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10日，暂时没有税收违法记录。

同时，公司取得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京市雨花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南京市国土资源局、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南京市雨花台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核查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征信报告》、核查了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和裁判文书网、并通过网络等工具进行了详细核查，上述文件均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违法违规及相关被处罚的行为。

虽然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且不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但为避免类似处罚再次发生，公司制定如下整改措施：1、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公司财务人

员进行财务、税务方面的培训，提供财务人员的纳税意识、代扣代缴意识等；2、公司财务部门设置有财务主管、财务经理以及财务总监岗位，财务内部制定对原始单据、记账凭证以及纳税申报的审核流程，定期（月末）加强复核。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俊长、张珍凤、陈辰最近两年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无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公司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俊长、张珍凤、陈辰的《个人征信报告》、取得了派出所出具的《个人无违法犯罪的证明》、核查了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核查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通过网络等工具进行了详细核查。

公司取得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生产与销售，以及低电压治理工程与技术服务的企业。企业经营范围正不断向电能质量整体监测与治理领域延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代码为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下的C4012“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公司的软件系统开发和相关信息咨询管理服务业务，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分类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10“软件开

发”、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 I6530“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仪器仪表制造业”大类,“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中类,“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小类,行业代码为“C401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一级行业为“信息技术”,二级行业为“技术硬件与设备”,三级行业为“电子设备、仪器和元件”,四级行业为“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行业代码为“17111110”。根据公司的主要产品功能及服务对象的特点公司所处的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属于智能电网自动化产业的细分子行业。

内部建立了与之相匹配的管理制度和职能机构、外部获得了从事上述业务的资质和许可。公司业务具备独立面对市场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发生同业竞争、显示公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

## (二) 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经营部门,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专利技术等资产。目前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支配权。

## (三) 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和工资、福利管理体系,独立支付员工工资并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的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并领取薪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111名。公司遵守《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务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除 4 名为退休返聘外，公司为其余 107 名员工办理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具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证》，独立缴纳税款，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和机构设置权。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混合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组织架构，设置了市场部、策划部、研发中心、生产部、计划部、工程部、采购部、财务部、综合部、管理质量中心等职能部门及管理机构，各机构分工明确，运行有序。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俊长、张珍凤、陈辰。陈俊长、张珍凤、陈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除辰瑞投资、摩控投资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辰瑞投资基本情况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12月15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设立登记，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10-D座
法定代表人	陈俊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15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工业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陈俊长出资276万元，持有92.00%股权 张珍凤出资24万元，持有8.00%股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摩控投资持有辰瑞投资1.00%份额，通过辰瑞投资持有股份公司5万股股份，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0.01%。

本公司与辰瑞投资和摩控投资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由于辰瑞投资、摩控投资主要为公司的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与本公司业务并不具有相似性。因此，辰瑞投资、摩控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俊长、张珍凤、陈辰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权利，未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

## **（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监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监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合伙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

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将不向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任何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3、本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及其决策程序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就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查

及决策权限作出规定，并明确规定作出上述决策时相关关联方应当予以回避。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股东出具了《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不占用公司资产情况的说明》：“股东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管理层出具了《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声明》。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
1	张珍凤	董事长 总经理	1690.00	32.11	持有辰瑞投资 8.00%的股权 持有摩控投资 8.00%的股权
2	陈俊长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2000.00	38	持有辰瑞投资 50.00%的股权 持有摩控投资 92.00%的股权
3	陈辰	董事	500.00	9.5	-
4	冯李娜	董事	250.00	4.75	-
5	李敏	董事 副总经理	-	-	持有辰瑞投资 5.30%的份额
6	罗定志	监事	14.00	0.266	持有辰瑞投资 5.70%的股权
7	夏丽萍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11.50	0.2185	持有辰瑞投资 4.70%的份额
8	查鸣	监事	11.50	0.2185	持有辰瑞投资 5.30%的份额

9	罗耀强	副总经理	11.50	0.2185	持有辰瑞投资 5.30%的股权
10	张海花	副总经理	11.50	0.2185	持有辰瑞投资 4.70%的份额
合计			4,500.00	85.50	

辰瑞投资为公司的合伙企业股东，摩控投资为辰瑞投资的普通合伙人，辰瑞投资基本情况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摩控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陈俊长与张珍凤系夫妻关系，张珍凤、陈俊长与陈辰为母子、父子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劳动合同外，公司已经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补充签订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及约定职务发明创作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等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监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保持公司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影响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

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不以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带点款项或者其他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资产，并承诺不通过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占用公司资产。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及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张珍凤	董事长 总经理	兼任易司拓软件总经理	易司拓软件为易司拓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2	陈俊长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兼任华瑞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兼任摩控投资法人、执行董事； 兼任易司拓软件执行董事	易司拓软件、华瑞杰为易司拓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摩控为公司股东辰瑞投资的普通合伙人
3	陈辰	董事	-	-
4	冯李娜	董事	兼任林松结构总经理； 兼任林松建筑副总经理；	无
5	李敏	董事 副总经理	-	-
6	罗定志	监事	兼任易司拓软件监事	易司拓软件为易司拓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7	夏丽萍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	-
8	查鸣	监事	-	-

9	罗耀强	副总经理	-	-
10	张海花	副总经理	-	-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珍凤	董事长 总经理	辰瑞投资	48	8.00
			摩控投资	24	8.00
2	陈俊长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辰瑞投资	300	50.00
			摩控投资	276	92.00
			南京大观园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157.137	10.00
3	陈辰	董事	—	—	—
4	冯李娜	董事	林松结构	150.00	30.00
			林松建筑	200.00	40.00
5	李敏	董事 副总经理	辰瑞投资	31.80	5.30
6	罗定志	监事	辰瑞投资	34.20	5.70
7	夏丽萍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辰瑞投资	28.20	4.70
8	查鸣	监事	辰瑞投资	31.80	5.30
9	罗耀强	副总经理	辰瑞投资	31.80	5.30
10	张海花	副总经理	辰瑞投资	28.20	4.7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基本情况：

(1) 辰瑞投资基本情况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2) 摩控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3) 南京大观园植物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3月31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大观园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玄武区大石桥 19 号南九楼 916、918、920 室
法定代表人	翁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71.31 万元
成立时间	2010 年 3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植物研究、开发、种植；花卉、树木销售；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农业技术服务、咨询。
股权结构	翁平出资 471.41 万元，持有 30.00% 股权 陈俊长出资 157.13 万元，持有 10.00% 股权 夏志强出资 125.70 万元，持有 8.00% 股权 王虹出资 125.70 万元，持有 8.00% 股权 包晓静出资 157.13 万元，持有 10.00% 股权 陈敏出资 157.13 万元，持有 10.00% 股权 杨卉出资 62.85 万元，持有 4.00% 股权 江苏鑫中宁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314.26 万元，持有 20.00% 股权

(4) 浙江林松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 2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拱墅分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林松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拱墅区红石中央大厦 402、404 室
法定代表人	林松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0 年 8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股权结构	林松出资 300.00 万元，持有 60.00% 股权 冯李娜出资 200.00 万元，持有 40.00% 股权

(5) 浙江林松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2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拱墅分局，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林松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	-----------------

主要经营场所	拱墅区红石中央大厦 1702 室
法定代表人	林松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 日
经营范围	结构专业(包括轻钢结构)设计和技术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股权结构	林松出资 300.00 万元, 持有 60.00% 股权 冯李娜出资 150.00 万元, 持有 30.00% 股权 浙江林松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 持有 10.00% 股权

除上述对外投资之外,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如下:

“1、最近两年内, 本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两年内, 本人不存在对于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它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已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并取得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取得了派出所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证明记录》, 核对了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核对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通过网络等工具进行了详细核查, 未发现异常情况。

####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变动情况及原**

## 因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根据易司拓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 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会议通知、议案、决议、会议记录，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和承诺等文件的核查，易司拓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人员的选任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上述人员的任职合法、有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如下：

	2011年10月10日	2011年12月21日	2012年9月26日	2014年12月15日
董 事 会 成 员	陈俊长(董事长) 张珍凤(副董事长) 罗定志 夏丽萍	陈俊长(董事长) 张珍凤(副董事长) 罗定志 罗耀强	张珍凤(董事 长) 陈俊长(副董事长) 罗定志	张珍凤(董事长) 陈俊长(副董事长) 陈辰 冯李娜

	张海花	冯李娜	罗耀强 冯李娜	李敏
监事会成员	查鸣(监事会主席) 罗耀强 屈永刚(职工代表)	杜波(监事会主席)张 海花 屈永刚(职工代表)	杜波(监事会主席) 张海花 屈永刚(职工代表)	夏丽萍(职工代表、 监事会主席) 罗定志 查鸣
高级管理人员	杜波(经理)	张珍凤(经理)	张珍凤(经理)	张珍凤(总经理) 陈俊长(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李敏(副总经理) 罗耀强(副总经理) 张海花(副总经理)

公司虽然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时进行第二届选举存在瑕疵，但依法在选举前原董事会、监事会一直履行各自职责，在2个月内及时了补充，使得公司正常的运营未收到影响。除此之外在报告期内，易司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人员变动情况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59,824.00	33,601,048.20	33,946,680.82
应收票据	700,000.00	3,598,303.35	190,000.00
应收账款	36,254,782.59	42,013,005.85	48,697,743.15
预付款项	784,765.17	2,594,781.55	3,412,433.95
其他应收款	9,276,397.68	8,825,415.62	16,202,942.44
存货	8,544,173.04	4,625,697.95	7,243,659.29
其他流动资产	14,903,360.81	9,233,846.75	29,498,593.02
流动资产合计	82,623,303.29	104,492,099.27	139,192,052.6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650,871.78	4,036,563.26	3,840,567.09
在建工程	10,786,051.42	3,034,943.26	
无形资产	15,670,785.57	15,811,212.18	205,346.88
长期待摊费用	110,504.15	121,969.17	178,05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3,297.34	646,288.31	547,279.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41,510.26	23,650,976.18	4,771,250.50
资产总计	113,464,813.55	128,143,075.45	143,963,303.17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24,165.59	7,333,592.82	17,482,785.14
预收款项	1,106,969.80	1,668,082.18	6,259,437.85
应付职工薪酬	1,025,947.50	5,675,805.29	5,794,913.29
应交税费	6,517,528.39	8,785,883.34	8,274,296.38
应付利息	182,293.15		
应付股利	13,755,841.38	14,156,074.98	
其他应付款	2,124,262.84	28,931,923.24	3,053,803.85
流动负债合计	60,037,008.65	86,551,361.85	60,865,236.5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737,280.38	1,015,62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280.38	1,015,625.00	
负债合计	60,774,289.03	87,566,986.85	60,865,236.51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4,394,137.60	4,394,137.60	3,390,280.27
未分配利润	-1,703,613.08	6,181,951.00	29,707,786.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690,524.52	40,576,088.60	83,098,066.6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2,690,524.52	40,576,088.60	83,098,066.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464,813.55	128,143,075.45	143,963,303.17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减：营业成本	9,971,140.38	53,757,597.67	47,545,826.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067.99	571,024.16	1,017,362.18
销售费用	2,602,823.04	9,927,186.85	10,228,378.17
管理费用	5,268,920.32	23,516,710.42	22,622,717.06
财务费用	543,761.82	1,321,124.80	505,104.27
资产减值损失	255,913.05	659,365.44	3,279,910.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12	1,054,388.58	820,41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7,391.56	12,935,496.77	10,825,907.77
加：营业外收入	1,021,554.64	5,545,992.58	4,869,138.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893.46	1,379,478.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8,946.20	18,472,595.89	14,315,567.70
减：所得税费用	534,410.28	2,712,704.23	651,476.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少数股东损益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49,307.66	117,935,992.72	127,709,107.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600.02	1,043,489.58	2,322,185.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8,431.50	9,048,119.99	2,751,57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17,339.18	128,027,602.29	132,782,86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32,457.18	68,928,765.37	69,577,936.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3,766.76	17,815,966.41	16,522,98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0,368.47	9,341,665.33	12,171,152.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4,664.52	20,155,605.01	26,723,21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1,256.93	116,242,002.12	124,995,29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082.25	11,785,600.17	7,787,57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184,500,000.00	178,3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7.12	1,054,388.58	365,96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4,450.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767.12	185,554,388.58	179,320,418.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9,327.77	20,453,713.38	1,262,13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63,000,000.00	187,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89,327.77	183,453,713.38	188,712,13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8,560.65	2,100,675.20	-9,391,71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22,000,000.00	3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22,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4,714.80	14,383,247.99	2,294,408.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4,714.80	36,383,247.99	12,294,40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5,285.20	-14,383,247.99	23,705,591.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57,193.20	-496,972.62	22,101,45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1,048.20	33,946,680.82	11,845,22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43,855.00	33,449,708.20	33,946,680.82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394,137.60		6,181,951.00			40,576,08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4,394,137.60		6,181,951.00			40,576,08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7,885,564.08			12,114,435.92
（一）净利润						2,114,535.92			2,114,535.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14,535.92			2,114,535.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100.00			-10,000,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0,000,100.00			-10,000,1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394,137.60		-1,703,613.08			52,690,524.52

##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20,000,000		3,390,280.27		29,707,786.39			83,098,06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20,000,000		3,390,280.27		29,707,786.39		83,098,06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		1,003,857.33		-23,525,835.39		-42,521,978.06
（一）净利润						15,759,891.66		15,759,891.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759,891.66		15,759,891.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34,222.61		-29,916,092.33		-28,281,869.7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4,222.61		-1,634,222.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8,281,869.72		-28,281,869.72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20,000,000		-630,365.28		-9,369,634.72		-3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394,137.60		6,181,951.00		40,576,088.60

## 3、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20,000,000		1,963,283.42		19,078,566.70		55,041,85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000,000.00	20,000,000		1,963,283.42		19,078,566.70		55,041,85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1,426,996.85		10,629,219.69		28,056,216.54

(一) 净利润						13,664,091.54			13,664,091.5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664,091.54			13,664,091.5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426,996.85		-3,034,871.85			-1,607,8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6,996.85		-1,426,996.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07,875.00			-1,607,875.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0,000,000		3,390,280.27		29,707,786.39			83,098,066.66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4,198.65	8,182,744.50	18,312,364.47
应收票据		500,000.00	190,000.00
应收账款	15,029,212.24	11,370,562.21	22,346,237.86
预付款项	173,166.26	645,955.54	502,223.80
其他应收款	1,723,398.54	30,113,362.42	360,868.29
存货	5,401,843.63	2,835,762.04	2,413,353.86
其他流动资产	13,890,634.22	4,721,830.50	29,478,568.07
流动资产合计	38,492,453.54	58,370,217.21	73,603,616.3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2,369,634.72	72,369,634.72	15,000,000.00
固定资产	492,651.38	381,075.68	491,124.91
无形资产	159,825.91	168,803.71	190,351.6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253.65	311,743.42	184,06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370,365.66	73,231,257.53	15,865,539.04
资产总计	111,862,819.20	131,601,474.74	89,469,155.3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875,208.90	30,100,418.72	35,641,894.39
预收款项	772,228.83	136,300.00	3,725,766.65
应付职工薪酬	930,198.20	4,517,198.78	3,224,424.85

应交税费	53,122.91	2,459,602.71	173,586.79
应付利息	97,886.38		
应付股利	23,945.60	424,179.20	
其他应付款	16,943,805.62	36,183,850.38	512,02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696,396.44	88,821,549.79	48,277,699.4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737,280.38	1,015,62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7,280.38	1,015,625.00	
负债合计	60,433,676.82	89,837,174.79	48,277,699.46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279,460.54	1,279,460.54	1,148,104.89
未分配利润	149,681.84	10,484,839.41	10,043,35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64,299.95	41,191,455.93
股东权益合计	51,429,142.38	41,764,299.95	41,191,455.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1,862,819.20	131,601,474.74	89,469,155.39

##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69,232.21	40,341,077.56	48,535,568.47
减：营业成本	3,499,555.65	21,117,020.82	25,345,467.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527.24	255,809.29	697,325.40
销售费用	1,520,022.79	5,041,650.64	4,277,875.94
管理费用	3,399,353.13	9,519,262.77	11,383,005.46
财务费用	351,542.34	473,417.19	-180,464.37
资产减值损失	413,312.39	1,040,924.93	1,329,966.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12	1,000,114.80	292,55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314.21	3,893,106.72	5,974,948.42
加：营业外收入	1,007,195.66	4,876,335.18	4,649,739.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118.55	8,766,441.90	10,624,687.55
减：所得税费用	-23,060.98	1,149,232.60	-184,06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57.57	7,617,209.30	10,808,750.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6,552.00	51,373,193.63	54,124,362.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241.04	891,960.18	2,183,087.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91,087.66	5,049,638.25	3,068,22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92,880.70	57,314,792.06	59,375,67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98,504.25	27,162,047.26	22,386,81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69,046.98	8,493,295.37	8,134,077.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7,561.46	3,570,451.03	6,400,74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606.57	31,769,742.46	6,681,89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93,719.26	70,995,536.12	43,603,52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99,161.44	-13,680,744.06	15,772,14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50,000,000.00	124,8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7.12	1,000,114.80	292,55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767.12	151,000,114.80	125,142,556.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034.17	82,050.00	919,161.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24,000,000.00	133,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	28,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27,034.17	152,082,050.00	149,869,16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26,267.05	-1,081,935.20	-24,726,60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5,000,000.00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97,409.24	5,366,940.71	1,607,8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7,409.24	10,366,940.71	1,607,8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590.76	4,633,059.29	19,392,1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4,514.85	-10,129,619.97	10,437,662.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2,744.50	18,312,364.47	7,874,70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8,229.65	8,182,744.50	18,312,364.47

##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279,460.54		10,484,839.41	41,764,29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279,460.54		10,484,839.41	41,764,29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0,335,157.57	9,664,842.43
（一）净利润						-335,057.57	-335,057.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00,100.00	-10,000,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100.00	-10,000,100.00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279,460.54		149,681.84	51,429,142.38

##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48,104.89		10,043,351.04	41,191,45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48,104.89		10,043,351.04	41,191,455.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355.65		441,488.37	572,844.02
（一）净利润						7,617,209.30	7,617,209.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1,720.93		-7,175,720.93	-6,41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61,720.93		-761,720.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414,000.00	-6,414,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630,365.28			-630,365.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279,460.54		10,484,839.41	41,764,299.95

### 3、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67,229.88		1,923,350.99	15,990,58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4,000,000.00			67,229.88		1,923,350.99	15,990,58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1,080,875.01		8,120,000.05	25,200,875.06
（一）净利润						10,808,750.06	10,808,750.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80,875.01		-2,688,750.01	-1,607,8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0,875.01		-1,080,875.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607,875.00	-1,607,875.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48,104.89		10,043,351.04	41,191,455.93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期末实收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专业从事电压监测、低电压治理领域相关应用软件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生产与销售，以及低电压治理工程与技术服务	2,000 万	2,000 万	100%	100%
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300 万	4,300 万	100%	100%

##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健审[2015]6-9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四）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

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

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五) 应收账款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 以上(含 10%)且单笔应收款项金额 200.00 万元以上(含 2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六)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七)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

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5、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 1)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

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八)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5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4-5	5	19-24
办公设备	3-5	5	19-32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

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3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一)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 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十四）收入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针对本公司的会计政策:

##### 1、嵌入式硬件销售收入

销售合同有明确验收条款且取得验收单的，以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

合格时点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销售合同没有明确验收条款的或者虽然有但未取得验收单的，以产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合同约定交货后应收款项金额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 2、智能辅助系统销售收入

安装并经客户验收后，方可确认收入。

## 3、技术服务收入

在劳务已经提供，取得客户验收单可确认收入。

## 4、技术开发收入

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并经客户验收合格，方可确认收入。

### **（十五）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

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十七）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4年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公司于上述新公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施行日开始执行该准则。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 (二) 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346.48	12,814.31	14,396.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69.05	4,057.61	8,309.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69.05	4,057.61	8,309.81
每股净资产（元）	1.05	1.35	2.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	1.35	2.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2%	68.26%	53.96%
流动比率（倍）	1.38	1.21	2.29
速动比率（倍）	1.23	1.15	2.17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42.63	10,163.41	9,520.48
净利润（万元）	211.45	1,575.99	1,36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1.45	1,575.99	1,36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84	263.95	735.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84	263.95	735.90
毛利率（%）	51.18	47.11	50.06
净资产收益率（%）	4.63	17.32	2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5	2.9	1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3	0.8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7	2.05	1.68
存货周转率（次）	1.51	9.06	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96.61	1,178.56	778.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39	0.2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净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资产平均余额
- 7、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8、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9、每股净资产=净资产/股份总数
- 10、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股份总数
- 1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13、基本每股收益=（税后利润-优先股股利）/普通股平均股数
- 14、稀释每股收益=（税后利润-优先股利+稀释性证券转化为普通股导致的利润变化）/（普通股平均股数+稀释性证券转化的普通股数）
- 1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股份总数

### （一）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51.18	47.11	50.06
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1,298,404.40	2,639,479.62	7,358,975.52
销售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3	17.32	21.53
每股收益	0.06	0.53	0.82

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率分别为51.18%、47.11%、50.06%。公司嵌入式硬件收入、智能辅助系统、技术服务收、技术开发收入在报告期内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61.60%、37.44%、38.18%、78.71%。公司2014年度毛利率较2013年度毛利率减少2.95%，主要原因为公司毛利率较低的智能辅助系统销售业务占比增加导致，2014年度智能辅助系统销售占当年销

售收入比为 44.74%，较 2013 年度占比增加 7.50%。公司 2015 年 1-5 月销售毛利率为 51.18%，主要是毛利率较高的公司技术开发收入占比增加以及智能辅助系统占比减少导致，2015 年 1-5 月公司技术开发收入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为 5.75%，较 2014 年度增加 4.24%。2015 年 1-5 月智能辅助系统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为 23.99%，较 2014 年度减少 20.76%。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298,404.40 元、2,639,479.62 元、7,358,975.52 元，2014 年较 2013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母公司净利润下降较多所致，2014 年，公司客户加强对投标单位的管理，要求投标单位提供三个完整年度的财务数据，实际控制人陈俊长、张珍凤 2014 年减少以易司拓的名义对外招投标及签订合同致使易司拓收入及净利润下降。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63%、17.32%、21.53%。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下降 4.21%，主要是 2014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大于 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导致。公司 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主要是 2013 年 10 月 22 日公司收到股东张珍凤、陈俊长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 1,600 万元以及 2014 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导致 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大于 2013 年度。

公司 2014 年的每股收益低于 2013 年的每股收益，主要是公司 2014 年发行在外加权平均股份数大于 2013 年度导致。综合来看，随着公司近年来增资扩股，彰显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良好。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2	68.26	53.96
流动比率(倍)	1.38	1.21	2.29
速动比率(倍)	1.23	1.15	2.17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02%、68.26%、53.96%，公司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增加 14.3%，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末公司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增加 14,156,074.98 元以及尚未支付陈俊长、张珍凤股权转让款 26,974,492.34 元所致；2015 年 5 月

底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减少 14.24%，主要原因系公司已支付陈俊长、张珍凤股权转让款 26,974,492.34 元所致。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8、1.21、2.29，速动比率为 1.23、1.15、2.17，201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较 2013 年末降幅 47.16%、速动比率降幅 47.00%，主要原因系流动资产减少和流动负债增加所致。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应付现金股利增加 14,156,074.98 元以及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 26,974,492.34 元所致；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支付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 15,773,857.28 元导致流动资金减少所致。

总体看，公司财务风险较低，不存在较大偿债能力风险。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47	2.05	1.6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1	9.06	8.68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47 次/年、2.05 次/年和 1.68 次/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324 天、178 天和 217 天。2014 年公司加强对销售回款的控制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增加。2015 年 5 月底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底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1-5 月份销售收入金额下降所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需要经过投标、中标后下达内部工作任务，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等一系列流程，收入确认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公司一般在上半年进行招投标工作，大部分业务在下半年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3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2 次/年、9.06 次/年和 8.68 次/年，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00 天、40 天和 42 天，2015 年 1-5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的主要是销售收入及成本下降所致。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082.25	11,785,600.17	7,787,57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8,560.65	2,100,675.20	-9,391,71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5,285.20	-14,383,247.99	23,705,591.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57,193.20	-496,972.62	22,101,453.77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分别为30,949,307.66元、117,935,992.72元和127,709,107.50元。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支付职工的工资及其他现金支出，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132,457.18元、68,928,765.37元和69,577,936.72元；支付职工的现金分别为10,263,766.76元、17,815,966.41元、16,522,987.91元，主要为支付的员工工资奖金；其他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744,664.52元、20,155,605.01元和26,723,213.67元，主要是公司为增加产品的核心竞争力而投入的研发资金、支付的往来款项以及其他付现费用等。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66,082.25元、11,785,600.17元和7,787,578.93元，其中2014年较2013年增加3,998,021.24元，主要由于收到的往来款净额以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913.05	659,365.44	3,279,910.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3,911.09	1,448,916.67	1,122,967.40
无形资产摊销	140,426.61	167,991.98	318,383.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65.02	56,088.04	42,98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28.55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7,547.95	1,396,579.65	686,533.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7.12	-1,054,388.58	-820,41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90.97	-99,008.99	-299,987.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8,475.09	2,617,961.34	-3,530,462.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4,164.82	9,425,654.00	-6,958,925.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5,630.97	-18,593,451.04	251,37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082.25	11,785,600.17	7,787,578.93

2013年与2014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呈正相关关系，企业净利润的增长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的增长相匹配。由于企业加强了回款控制，2015年1-5月份，在应收账款整体的回收状况逐步改善的情况下，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与企业实际的经营状况相匹配。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6,500,000.00元、184,500,000.00元、178,350,000.00元，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收回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分别为7,989,327.77元、20,453,713.38元、1,262,134.53元，主要系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和办公设备等；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0,000,000.00元、163,000,000.00元、187,450,000.00元，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2015年1-5月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30,000,000.00元，主要系支付华瑞杰的股权收购款；因此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488,560.65元、2,100,675.20元、-9,391,716.35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年1-5月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20,000,000.00元为收到公司股东的增资款。2013年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16,000,000.00元，为收到公司股东张珍凤、陈俊长支付的增资款；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向银行借款产生现金流入分别为10,000,000.00元、22,000,000.00元、20,000,000.00元；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导

致现金流出 11,934,714.80 元、14,383,247.99 元、2,294,408.81 元，主要系股利分配支出；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000,000.00 元、22,000,000.00 元、10,000,000.00 元，主要为偿还的银行借款。因此，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065,285.20 元、-14,383,247.99 元、23,705,591.19 元。

##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情况

#### 1、营业收入构成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嵌入式硬件收入、智能辅助系统、技术服务收入及技术开发收入构成，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100%，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 2014 年实现销售收入 101,634,117.53 元，较 2013 年增长 6.75%。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增长速度稳中有升。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四）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嵌入式硬件收入	9,731,052.95	47.64	44,346,682.82	43.63
智能辅助系统	4,899,437.52	23.99	45,472,143.93	44.74
技术服务收入	4,621,140.57	22.62	10,283,666.85	10.12
技术开发收入	1,174,620.00	5.75	1,531,623.93	1.51

合计	20,426,251.04	100.00	101,634,117.53	100.0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嵌入式硬件收入	44,346,682.82	43.63	39,321,181.92	41.30
智能辅助系统	45,472,143.93	44.74	35,452,303.29	37.24
技术服务收入	10,283,666.85	10.12	18,698,824.48	19.64
技术开发收入	1,531,623.93	1.51	1,732,478.63	1.82
合计	101,634,117.53	100.00	95,204,788.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嵌入式硬件收入、智能辅助系统、技术服务收入开展主营业务，并维持稳定增长势头，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增长6,429,329.21元，增长比例6.75%。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业务开拓力度，积累了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等优质客户，随着客户业务的稳步增长，公司的嵌入式硬件收入、智能辅助系统收入也随着增长。公司2015年1-5月实现营业收入20,426,251.04元，收入较少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其他地方电网公司等，该类客户上半年主要开展招投标、供应商选取等工作，公司2015年1-5月签订订单较少所致。

### 3、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分析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95,204,788.32
营业成本	9,971,140.38	53,757,597.67	47,545,826.16
毛利	10,455,110.66	47,876,519.86	47,658,962.16
营业利润	1,627,391.56	12,935,496.77	10,825,907.77
利润总额	2,648,946.20	18,472,595.89	14,315,567.70
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销售净利润率	10.35%	15.51%	14.35%

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426,251.04 元、101,634,117.53 元和 95,204,788.32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公司核心业务突出。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6,429,329.21 元，增长了 6.75%，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报告期内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见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情况之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114,535.92 元、15,759,891.66 元和 13,664,091.54 元，销售净利润率分别为 10.35%、15.51% 和 14.35%，2013 年、2014 年销售净利润率比较平稳，维持在 15%左右，2015 年 1-5 月销售净利润率为 10.35%，较 2014 年有所下降，销售净利润率主要变动原因如下：

（1）公司将电压监测和低电压治理细分领域作为重点，在该细分领域公司处于领导者地位，产品性价比较高，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客户群体稳定，且公司订单多为招投标获取，销售价格波动幅度不大。因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比较平稳。

（2）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芯片、电阻等电子元器件，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不大，也是导致公司销售净利率比较平稳的重要原因。

（3）2015 年 1-5 月销售净利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5 年 1-5 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所致，具体分析见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情况之（二）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 4、主要产品销售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分类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嵌入式硬件收入	9,731,052.95	3,827,448.49	60.67%	44,346,682.82	17,432,348.33	60.69%
智能辅助系统	4,899,437.52	3,033,216.27	38.09%	45,472,143.93	29,563,677.85	34.99%
技术服务收入	4,621,140.57	2,818,463.84	39.01%	10,283,666.85	6,455,246.70	37.23%
技术开发收入	1,174,620.00	292,011.78	75.14%	1,531,623.93	306,324.79	80.00%
合计	20,426,251.04	9,971,140.38	51.18%	101,634,117.53	53,757,597.67	47.11%
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嵌入式硬件收入	44,346,682.82	17,432,348.33	60.69%	39,321,181.92	14,603,492.15	62.86%
智能辅助系统	45,472,143.93	29,563,677.85	34.99%	35,452,303.29	21,097,026.92	40.49%
技术服务收入	10,283,666.85	6,455,246.70	37.23%	18,698,824.48	11,498,811.36	38.51%
技术开发收入	1,531,623.93	306,324.79	80.00%	1,732,478.63	346,495.73	80.00%
合计	101,634,117.53	53,757,597.67	47.11%	95,204,788.32	47,545,826.16	50.06%

#### (1) 综合毛利率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1.18%、47.11%、50.06%，综合毛利率比较平稳，保持在50%左右。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见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情况之2、主营收入和利润的变动原因及分析之销售净利润变动原因分析。

#### (2) 嵌入式硬件收入毛利率分析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嵌入式硬件收入销售毛利率分别为60.67%、60.69%、62.86%，毛利率较高且维持在60%以上，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客户对资质、产品运行经验和安全可靠性的要求很高，而公司在电压监测和低电压治理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电力行业具有很高的知名度，产品能得到主管部门和行业客户的广泛认可，使得公司在销售价格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从而使得嵌入式硬件收入的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 (3) 智能辅助系统毛利率分析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智能辅助系统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8.09%、34.99%、40.49%，2015年1-5月、2014年较2013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智能辅助系统，主要应用于变电站的监控，集变电站视频监控、动力设备监控、环境气候监控、安全防范、在线监测于一体，通过数据及图像的监控与专家分析，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变电站功率不同致使客户订购的智能辅助系统配置不同，不同配置的系统成本不同，从而引起毛利率略有波动。

#### (4) 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分析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39.01%、37.23%、38.51%，波动幅度较小。公司充分发挥在电压监测领域的优势和专业性，开展电压监测和优化治理产品线的延伸服务，为行业用户提供电压系统运维保障、电压基础管理支撑、高级分析和咨询诊断等服务，成为公司新的并且稳定

的利润增长点。

## (二) 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426,251.04	101,634,117.53	6.75%	95,204,788.32
营业成本	9,971,140.38	53,757,597.67	13.06%	47,545,826.16
销售费用	2,602,823.04	9,927,186.85	-2.94%	10,228,378.17
管理费用	5,268,920.32	23,516,710.42	3.95%	22,622,717.06
<b>研发经费</b>	<b>1,433,884.92</b>	<b>11,509,151.99</b>	<b>-4.56%</b>	<b>12,059,620.66</b>
财务费用	543,761.82	1,321,124.80	161.55%	505,104.27
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48.82%	52.89%	5.91%	49.9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2.74%	9.77%	-9.08%	10.74%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5.79%	23.14%	-2.62%	23.76%
<b>研发经费/营业收入</b>	<b>7.02%</b>	<b>11.32%</b>	<b>-10.66%</b>	<b>12.67%</b>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2.66%	1.30%	145.01%	0.53%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b>	<b>41.2%</b>	<b>34.21%</b>	<b>-2.37%</b>	<b>35.04%</b>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分别为48.82%、52.89%、49.94%，总体呈平稳趋势，维持在50%左右。

### 1、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办公费	283,849.94	718,770.79	505,099.28
工资、社保及公积金	981,043.22	3,373,230.72	3,496,910.74
业务招待费	100,040.70	1,245,779.75	1,354,078.80
交通运输费	516,116.72	1,847,547.49	2,541,679.64
标书及中标费	162,670.29	1,218,227.71	1,382,807.93
宣传费	323,527.48	416,264.15	772,860.00
房屋费用	156,501.68	579,109.06	173,082.86

折旧及摊销	54,523.95	135,060.05	1,858.92
其他	24,549.06	393,197.13	
合计	2,602,823.04	9,927,186.85	10,228,378.17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交通运输费及标书及中标费等。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602,823.04元、9,927,186.85元、10,228,378.17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2.74%、9.77%、10.74%。2015年较2014年占比增加2.97%，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需要经过投标、中标后下达内部工作任务，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等一系列流程，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上半年属于公司淡季，2015年1-5月销售收入减少而销售费用发生不均衡，从而导致2015年1-5月的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增加，符合行业特点。

## 2、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办公费	235,867.18	1,151,992.55	1,163,278.78
工资、社保及公积金	1,033,963.32	4,470,439.89	3,701,776.24
业务招待费	23,674.50	190,262.70	292,493.95
福利费	406,443.69	275,170.60	521,444.07
差旅费	222,334.10	369,259.60	144,788.00
服务及咨询费	293,755.44	2,135,153.82	1,146,394.09
折旧及摊销	507,013.62	1,396,577.41	1,150,873.62
研发经费	1,433,884.92	11,509,151.99	12,059,620.66
房租	861,006.74	997,751.20	1,058,947.06
税费	23,735.26	73,514.99	62,384.13
其他	227,241.55	947,435.67	1,320,716.46

合 计	5,268,920.32	23,516,710.42	22,622,717.06
-----	--------------	---------------	---------------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技术开发费（研发费用）、办公费及房租费等。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5,268,920.32元、23,516,710.42元、22,622,717.06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5.79%、23.14%、23.76%，管理费用占比波动幅度较小。公司研发经费主要内容包括人工工资、材料费以及技术外包费等，主要研发项目为智能电网能效优化平台、电压异常定位与分析系统、无功电压高级应用系统等，主要研发项目已基本研发结束，公司研发人员29人，研发能力较强且具有比较完善的研发流程，所以研发项目失败风险较小。公司研发经费较大的原因一方面系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每年应保持一定的研发力度，另一方面，行业竞争较大，产品更新较快，公司增强研发能力，有利于保持其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 3、财务费用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43,969.88	-103,410.08	-204,623.70
利息支出	577,547.95	1,396,579.65	686,533.81
手续费	10,183.75	27,955.23	23,194.16
合计	543,761.82	1,321,124.80	505,104.27

财务费用主要为贷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其他手续费支出。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43,761.82元、1,321,124.80元、505,104.27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66%、1.30%、0.53%，占比逐年上涨，但占比总体较小。

###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1,954.62	3,984,375.00	2,496,282.6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67.12	1,048,903.72	365,967.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25,016.78	3,461,218.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	
<b>小计</b>	932,721.74	13,755,295.50	6,323,468.7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116,590.22	634,883.46	18,352.77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16,131.52	13,120,412.04	6,305,116.02
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8,404.40	2,639,479.62	7,358,975.52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比重	62.86%	497.08%	85.68%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5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智能电网能效优化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	631,954.62	3,984,375.00		与资产相关
电压异常定位与分析系统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补贴		18,128.00	7,67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配电网电压治理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配电网电压质量评估与辅助决策系统的产业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电网电压质量综合治理系统的产业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网电压监测管理系统的产业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补贴			177,5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奖励专项			141,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人才奖励补助专项	300,000.00		48,152.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补贴			43,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征个税手续费			29,630.68	与收益相关
<b>小计</b>	931,954.62	4,502,503.00	2,546,952.68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地方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政府补助主要包括智能电网能效优化平台的研发

及产业化、电压异常定位与分析系统、智能配电网电压治理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配电网电压质量评估与辅助决策系统的产业化、农村电网电压质量综合治理系统的产业化等项目补助以及软件人才奖励专项补助等。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因无法收回的款项造成的坏账损失。

2015年1-5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同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分别为816,131.52元、13,120,412.04元和6,305,116.02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298,404.40元，2,639,479.62元和7,358,975.52元，对公司各期净利润存在较大的影响。其中2014年度，2013年度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为8,725,016.78元和3,461,218.41元，故前两年较2015年1-5月相比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较大。

考虑到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目前我国各级政府对企业自主创新的支持，预计未来公司仍能持续获得一定的政府补助支持。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1,634,117.53元和95,204,788.32元，增长6.75%，主营业务突出且可持续，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情况将会逐步改善。

##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82,623,303.29	104,492,099.27	139,192,052.67
非流动资产	30,841,510.26	23,650,976.18	4,771,250.50
总资产	113,464,813.55	128,143,075.45	143,963,303.17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额分别为113,464,813.55元、128,143,075.45元和143,963,303.17元，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5年5月末资产总额较2014年末减少14,678,261.9元，降幅11.45%，主要原因系当期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减少所致。2014年末资产总额较2013年减少15,820,227.72元，降幅10.99%，主要原因系当期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以及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减少所致。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30,841,510.26元、23,650,976.18元、4,771,250.50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非

流动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2014 年公司新购置一块土地，支付现金 15,773,857.28 元；（2）公司自 2014 年开始投资建设软件谷 A5 地块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研发项目，2015 年 1-5 月、2014 年末新增投资额分别 7,751,108.16 元、3,034,943.26 元。

## （二）报告期主要流动资产情况

### 1、应收票据

####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3,598,303.35	190,000.00
合计	700,000.00	3,598,303.35	190,000.00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销售产品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700,000.00 元、3,598,303.35 元和 190,000.00 元，占总资产比重较小。

#### （2）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二工程公司	2014.12.12	2015.6.12	500,000.00

### 2、应收账款

####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776,708.52	70.40	1,438,835.43	34,590,407.70	74.01	1,729,520.38
1-2 年	10,183,034.21	24.91	2,036,606.83	10,819,487.16	23.15	2,163,897.43
2-3 年	1,540,964.25	3.77	770,482.13	993,057.61	2.12	496,528.81
3 年以上	373,729.36	0.91	373,729.36	334,300.00	0.72	334,300.00
合计	40,874,436.34	100.00	4,619,653.75	46,737,252.47	100.00	4,724,246.62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4,590,407.70	74.01	1,729,520.38	45,634,724.47	86.77	2,281,736.22
1-2年	10,819,487.16	23.15	2,163,897.43	6,299,692.75	11.98	1,259,938.55
2-3年	993,057.61	2.12	496,528.81	610,001.41	1.16	305,000.71
3年以上	334,300.00	0.72	334,300.00	47,270.00	0.09	47,270.00
合计	46,737,252.47	100.00	4,724,246.62	52,591,688.63	100.00	3,893,945.48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40,874,436.34元、46,737,252.47元和52,591,688.63元，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了回款控制。

截至2015年5月31日，3年以上应收账款373,729.36元，公司3年以上应收账款大部分为项目工程尾款，其中部分款项未能及时付款的主要原因为客户为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等，资金审批流程周期较长导致，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已根据应收款项质量及历年应收款项回收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与客户签订重大业务合同前进行充分的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整体回收状况良好，且公司年末已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 (2)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4,979,160.00	12.18	1年以内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非关联方	4,470,986.00	10.94	1-2年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882,946.00	7.05	1年以内
南京钟明益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4,990.00	6.84	1年以内
南京黎旻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15,000.00	5.17	1年以内
合计		17,243,082.00	42.1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	------	----	-------	----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6,932,172.10	14.83	1年以内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94,506.00	14.11	1年以内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0,149.22	11.17	1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164,465.00	4.63	1年以内
国网新疆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48,638.64	3.96	1年以内
<b>合计</b>		<b>22,759,930.96</b>	<b>48.7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非关联方	8,237,158.49	15.66	1年以内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2,674.62	9.65	1年以内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286,658.98	8.15	1年以内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546,227.05	4.84	1-2年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028,012.01	3.86	1年以内
<b>合计</b>		<b>22,170,731.15</b>	<b>42.16</b>	

公司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18%、48.70%和 42.16%。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 1 年以内、1-2 年的账款分别为 12,772,096 元、4,470,986 元。总体上看，公司对大客户的应收账款控制情况较好。

###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7,157.00	48.06	2,587,039.55	99.70	1,884,327.75	55.22
1-2 年	399,866.17	50.95	7,742.00	0.30	1,437,789.20	42.13
2-3 年	7,742.00	0.99			90,317.00	2.65
<b>合计</b>	<b>784,765.17</b>	<b>100.00</b>	<b>2,594,781.55</b>	<b>100.00</b>	<b>3,412,433.95</b>	<b>100.00</b>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 1 年以内占比 48.06%，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尚未收到货物的采购货

款。

报告期内，无预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1）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珠海市海翔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670.81	32.20	1-2 年	货款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非关联方	77,000.00	9.81	1 年以内	货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大客户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76,895.00	9.80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正福泰机械设备经营部	非关联方	76,337.00	9.73	1-2 年	货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00.00	8.7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51,302.81	70.2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南京黎昶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100.60	33.26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技术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6,320.00	23.37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瑞凝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	20.81	1 年以内	货款
珠海市海翔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670.81	9.74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正福泰机械设备经营部	非关联方	76,337.00	2.94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338,428.41	90.1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江苏依迪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078.90	21.37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黎昶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4,520.00	17.72	1-2 年	货款
北京元亨利仿古硬木制品厂	非关联方	275,000.00	8.06	1-2 年	货款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280.00	5.05	1 年以内	货款

珠海市海翔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872.00	5.0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952,750.90	21.37		

#### 4、其他应收款

#####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486,669.52	81.16	424,333.48	8,544,776.74	88.59	427,238.84
1-2年	1,193,468.20	11.41	238,693.64	825,397.15	8.56	165,079.43
2-3年	518,574.15	4.96	259,287.08	95,120.00	0.99	47,560.00
3年以上	258,067.00	2.47	258,067.00	179,997.00	1.87	179,997.00
合计	10,456,778.87	100.00	1,180,381.19	9,645,290.89	100.00	819,875.2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544,776.74	88.59	427,238.84	16,746,915.41	97.40	837,345.77
1-2年	825,397.15	8.56	165,079.43	266,841.00	1.55	53,368.20
2-3年	95,120.00	0.99	47,560.00	159,800.00	0.93	79,900.00
3年以上	179,997.00	1.86	179,997.00	20,197.00	0.12	20,197.00
合计	9,645,290.89	100.00	819,875.27	17,193,753.41	100.00	990,810.97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456,778.87元、9,645,290.89元、17,193,753.41元，主要为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等，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7,548,462.52元，下降43.90%，主要由于收回往来款和保证金，具体详见下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分析。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1,970,109.35元，报告期末公司已对账龄较长的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或内容
------	------	----	----	----	-------

			(%)		
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47.82	1年以内	保证金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2,700.00	4.42	1年以内	保证金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916.00	3.92	3年以内	保证金
辽宁省电力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923.00	3.80	2年以内	保证金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非关联方	380,481.67	3.64	3年以内	保证金
<b>合计</b>		<b>6,650,020.67</b>	<b>63.60</b>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0,456,778.87 元，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为 6,650,020.67 元，占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63.60%，主要内容为 2013 年 8 月，公司与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软件谷 A5 地块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研发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以 500 万元作为工程建设的保证金，具体见本公转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51.84	1年以内	保证金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非关联方	780,952.23	8.10	1年以内	保证金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916.00	4.25	2年以内	保证金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	3.94	1年以内	保证金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	2.90	2年以内	保证金
<b>合计</b>		<b>6,850,868.23</b>	<b>71.03</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645,290.89 元，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为 6,850,868.23 元，占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71.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或内容
------	------	----	--------	----	-------

陈俊长	关联方	4,548,310.96	26.45	1年以内	往来款
浙江浙电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8,000.00	7.26	1年以内	保证金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205.30	5.75	1年以内	保证金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000.00	2.28	1年以内	保证金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	1.28	1年以内	保证金
<b>合计</b>		<b>7,397,516.26</b>	<b>43.02</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0,456,778.87元，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为7,397,516.26，占期末余额的比例为43.02%，主要内容为关联方借款、投标保证金及备用金等。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5、存货

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14,841.71	8.37		377,758.44	8.17	
库存商品	3,244,687.57	37.98		2,449,301.63	52.95	
在产品	1,825,198.78	21.36		104,050.17	2.25	
低值易耗品	8,147.26	0.10		39,846.60	0.86	
发出商品	2,722,702.05	31.87		1,654,741.10	35.77	
半成品	28,595.67	0.33				
<b>合计</b>	<b>8,544,173.04</b>	<b>100.00</b>		<b>4,625,697.94</b>	<b>100.00</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账面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77,758.44	8.17		-		
库存商品	2,449,301.63	52.95		1,628,899.04	22.49	
在产品	104,050.17	2.25		830,351.97	11.46	
低值易耗品	39,846.60	0.86				
发出商品	1,654,741.10	35.77		4,784,408.27	66.05	

半成品					
合计	4,625,697.94	100.00		7,243,659.28	100.00

### (1) 存货的构成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发出商品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91.21%、90.97%、100.00%。公司库存商品主要包括电能量自动采集终端成品包、电压监测仪、表贴电阻、成品包以及表贴电容等；在产品主要为由生产部负责领料并生产但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工的产品；发出商品为已发货但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品，主要包括服务器、电压监测仪、智能辅助系统等。目前，公司主要按“订单”的模式组织生产，订单生产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

### (2) 存货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值分别为 8,544,173.04 元、4,625,697.95 元、7,243,659.2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34%、4.43%、5.20%。最近一期末公司存货期末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基于目前的良好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的销售增长的预期，存货储备有所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的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903,360.81	4,733,846.75	3,498,593.0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4,5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14,903,360.81	9,233,846.75	29,498,593.02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4,903,360.81 元、9,233,846.75 元和 29,498,593.02 元。2014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总额较 2013 年末减少 20,264,746.27 元，降幅 68.70%，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4 年增加 5,669,514.06 元，增幅 61.40%，主要原因公司采购产生的增值税进项税未进行认证增加所致。

### (三) 报告期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及累计折旧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b>	<b>8,745,237.14</b>	<b>238,219.61</b>		<b>8,983,456.75</b>
房屋及建筑物	1,814,015.00			1,814,015.00
机械设备	269,592.14			269,592.14
办公设备	4,772,695.25	238,219.61		5,010,914.86
运输工具	1,888,934.75			1,888,934.75
<b>二、累计折旧</b>	<b>4,708,673.88</b>	<b>623,911.09</b>		<b>5,332,584.97</b>
房屋及建筑物	926,281.92	35,901.87		962,183.79
机械设备	184,226.52	11,232.16		195,458.68
办公设备	2,357,675.65	391,264.47		2,748,940.12
运输工具	1,240,489.79	185,512.59		1,426,002.38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4,036,563.26</b>			<b>3,650,871.78</b>
房屋及建筑物	887,733.08			851,831.21
机械设备	85,365.62			74,133.46
办公设备	2,415,019.60			2,261,974.74
运输工具	648,444.96			462,932.37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b>	<b>7,100,324.30</b>	<b>1,644,912.84</b>	-	<b>8,745,237.14</b>
房屋及建筑物	1,814,015.00	-	-	1,814,015.00
机械设备	269,592.14	-	-	269,592.14
办公设备	3,127,782.41	1,644,912.84	-	4,772,695.25
运输工具	1,888,934.75	-	-	1,888,934.75
<b>二、累计折旧</b>	<b>3,259,757.25</b>	<b>1,448,916.63</b>	-	<b>4,708,673.88</b>
房屋及建筑物	840,116.16	86,165.76	-	926,281.92
机械设备	151,585.48	32,641.04	-	184,226.52
办公设备	1,476,187.74	881,487.91	-	2,357,675.65
运输工具	791,867.87	448,621.92	-	1,240,489.79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3,840,567.05</b>		-	<b>4,036,563.26</b>

房屋及建筑物	973,898.84		-	887,733.08
机械设备	118,006.66		-	85,365.62
办公设备	1,651,594.67		-	2,415,019.60
运输工具	1,097,066.88		-	648,444.96
<b>项目</b>	<b>2012年12月3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3年12月31日</b>
<b>一、账面原值</b>	<b>6,777,312.81</b>	<b>945,582.49</b>	<b>622,571</b>	<b>7,100,324.30</b>
房屋及建筑物	1,814,015.00	-	-	1,814,015.00
机械设备	269,592.14	-	-	269,592.14
办公设备	2,182,199.92	945,582.49	-	3,127,782.41
运输工具	2,511,505.75	-	622,571	1,888,934.75
<b>二、累计折旧</b>	<b>2,728,232.26</b>	<b>1,122,967.40</b>	<b>591,442.45</b>	<b>3,259,757.25</b>
房屋及建筑物	753,950.40	86,165.76		840,116.16
机械设备	108,621.31	42,964.17	-	151,585.48
办公设备	930,972.19	545,215.55	-	1,476,187.74
运输工具	934,688.36	448,621.92	591,442.45	791,867.87
<b>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4,049,080.55</b>			<b>3,840,567.05</b>
房屋及建筑物	1,060,064.60			973,898.84
机械设备	160,970.83			118,006.66
办公设备	1,251,227.73			1,651,594.67
运输工具	1,576,817.39			1,097,066.88

### (1)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设备。机械设备主要为模具、厂区操作台、终端测试架等；运输设备主要为购置的自用小汽车；办公设备包括电脑、办公家具及传真机等，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目前，公司的各类固定资产运作良好，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抵押的固定资产。

(3)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A5地块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研发项目	10,786,051.42	3,034,943.26	

合计	10,786,051.42	3,034,943.26	
----	---------------	--------------	--

在建工程为软件谷 A5 地块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研发项目，该项目委托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工程投资估算 1 亿元。具体见本公转书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 3、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15,988,951.30	-	-	15,988,951.30
软件	17,094.02			17,094.02
专利权	198,000.00			198,000.00
土地使用权	15,773,857.28			15,773,857.28
二、累计摊销	177,739.12	140,426.61	0	318,165.73
软件	4,985.75	966.96		5,952.71
专利权	41,304.56	8,010.84		49,315.40
土地使用权	131,448.81	131,448.81		262,897.62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5,811,212.18	-	-	15,670,785.57
软件	12,108.27			11,141.31
专利权	156,695.44			148,684.60
土地使用权	15,642,408.47			15,510,959.66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526,947.45	15,773,857.28	311,853.43	15,988,951.30
软件	328,947.45		311,853.43	17,094.02
专利权	198,000.00			198,000.00
土地使用权		15,773,857.28		15,773,857.28
二、累计摊销	321,600.57	167,991.98	311,853.43	177,739.12
软件	300,134.52	16,704.66	311,853.43	4,985.75
专利权	21,466.05	19,838.51		41,304.56
土地使用权		131,448.81		131,448.81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05,346.88	-	-	15,811,212.18
软件	28,812.93			12,108.27

专利权	176,533.95			156,695.44
土地使用权				15,642,408.47
<b>项目</b>	<b>2012年12月3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3年12月31日</b>
<b>一、账面原值</b>	526,947.45	-	-	526,947.45
软件	328,947.45			328,947.45
专利权	198,000.00			198,000.00
土地使用权				
<b>二、累计摊销</b>	182,188.78	139,411.79	-	321,600.57
软件	180,538.78	119,595.74		300,134.52
专利权	1,650.00	19,816.05		21,466.05
土地使用权				
<b>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344,758.67	-	-	205,346.88
软件	148,408.67			28,812.93
专利权	196,350.00			176,533.95
土地使用权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土地使用权系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购置取得；专利权为专变采集终端 III 型技术转让费，系从南京正泰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取得。软件主要为用友 ERP 财务管理软件、用友 CRM 管理软件、用友成本管理软件。

2015 年 1-5 月无形资产摊销金额 140,426.61 元；2014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167,991.98 元；2013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139,411.79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的无形资产。

#### 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10,504.15	121,969.17	178,057.21
合计	110,504.15	121,969.17	178,057.21

####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623,297.34	646,288.31	547,279.32

合计	623,297.34	646,288.31	547,279.32
----	------------	------------	------------

#### (四)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 2015年1-5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5月31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724,246.62		104,592.87		4,619,653.7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819,875.27	360,505.92			1,180,381.19
合计	5,544,121.89	360,505.92	104,592.87		5,800,034.94

##### (2) 201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893,945.48	830,301.14			4,724,246.6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990,810.97		170,935.70		819,875.27
合计	4,884,756.45	830,301.14	170,935.70		5,544,121.89

##### (3) 201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830,564.58	3,267,068.89		203,687.99	3,893,945.48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977,968.97	12,842.00			990,810.97
合计	1,808,533.55	3,279,910.89		203,687.99	4,884,756.45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稳健和公允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

## 九、报告期主要债务情况

### (一) 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60,037,008.65	86,551,361.85	60,865,236.51
非流动负债	737,280.38	1,015,625.00	
总负债	60,774,289.03	87,566,986.85	60,865,236.51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负债额分别为60,774,289.03元、87,566,986.85元和60,865,236.51元，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5年5月末负债总额较2014年末减少26,792,697.82元，降幅30.60%，主要原因系当期支付上期末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6,974,492.34元。2014年末资产总额较2013年增加26,701,750.34元，增幅43.87%，主要原因系当期期末尚未支付股权支付款26,974,492.34元。

###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占期末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41.64%，23.11%和32.86%，短期借款是公司流动负债的重要组成部分。2015年5月31日短期借款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5,0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

2014年，公司与杭州银行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169C110201400055合同金额为500万元，该笔贷款为信用借款。截至2015年5月31日，该笔信用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2014年，公司与江苏银行南京泰山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

JK011914000806 合同金额为 500 万元，并签订保证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为该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该笔保证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2014 年，公司与江苏银行南京泰山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 JK011914000804，合同金额为 500 万元，并签订保证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为该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该笔保证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2014 年，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503250207，合同金额 500 万元，并签订保证合同以及抵押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为该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该笔抵押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2014 年，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503250208，合同金额 500 万元，并签订保证合同以及抵押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为该借款合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该笔抵押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计 1,000 万，由陈俊长、张珍凤以其共同拥有的房产（宁房权证建转字第 329586 号）及土地（宁建国用（2009）第 13337 号）作为抵押物进行抵押，抵押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25 日。

## 2、应付账款

### （1）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342,089.44	61.43	5,033,218.73	68.63	16,531,901.77	94.56
1-2 年	1,935,894.43	18.75	2,196,466.27	29.95	773,840.11	4.43
2-3 年	1,937,073.27	18.76	103,907.82	1.42	177,043.26	1.01
3 年以上	109,108.45	1.06				
合计	10,324,165.59	100.00	7,333,592.82	100.00	17,482,785.14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324,165.59 元、7,333,592.82 元和 17,482,785.1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较 2013 年末下降 10,149,192.32 元，降幅为 58.05%。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南京黎昞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3,133.87	19.21	1 年以内	货款
江苏新远通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850.00	16.66	2-3 年	货款
沈阳科信天成电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7,179.57	9.08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追日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200.00	5.65	1 年以内	货款
广东瑞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714.00	5.33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774,077.44	55.9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江苏新远通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850.00	23.45	1-2 年	货款
南京黎昞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9,320.10	23.17	2 年以内	货款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213.21	8.50	1 年以内	货款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620,628.21	8.46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518,222.22	7.07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181,233.74	70.6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沈阳科信天成电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3,342.74	33.48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技知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034.13	12.87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904.83	10.06	1年以内	货款
江苏新远通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850.00	9.84	1年以内	货款
江苏神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91,129.21	9.6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3,273,260.91	75.92		

### 3、预收账款

#### (1) 预收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11,500.83	73.31	1,306,613.21	78.33	5,743,964.33	91.76
1-2年			75,200.00	4.51	515,473.52	8.24
2-3年	110,950.00	10.02	286,268.97	17.16		
3年以上	184,518.97	16.67				
合计	1,106,969.80	100.00	1,668,082.18	100.00	6,259,437.85	100.00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106,969.80元、1,668,082.18元、6,259,437.85元，主要为预收货款。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账款的73.31%账龄处于1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嘉兴市恒光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华创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9,283.02	19.81	1年以内	货款
嘉兴市恒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773.58	17.50	1年以内	货款
山西华禧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07.70	8.88	1年以内	货款
新誉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00.00	4.61	1年以内	货款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36,972.00	3.3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99,336.30	54.1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891,540.00	53.45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供电局	非关联方	288,282.91	17.28	1 年以内	货款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40.30	4.68	1 年以内	货款
开原辽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	2.64	1-2 年	货款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	2.04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新疆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1,331,000.00	21.26	1 年以内	货款
新疆巴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29,399.00	16.45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450,895.18	7.20	1 年以内	货款
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880.00	5.93	1 年以内	货款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282.05	5.4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521,456.23	56.26		

#### 4、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0,312.14	39.09	28,216,693.18	97.53	2,815,163.21	92.19
1-2 年	578,720.64	27.24	579,279.02	2.00	191,320.64	6.26
2-3 年	579,279.02	27.27	88,631.04	0.31	46,300.00	1.52
3 年以上	135,951.04	6.40	47,320.00	0.16	1,020.00	0.03
合计	2,124,262.84	100.00	28,931,923.24	100.00	3,053,803.85	100.00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对股东借款、未付的报销款及其他往来款等。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

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124,262.84 元、28,931,923.24 元、3,053,803.8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较 2013 年末增长 25,878,119.39 元，增幅 847.41%，主要由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的大额借款所致，该部分借款于 2015 年已归还。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性质
张珍凤	289,105.00	13.62	关联方	往来款
陈俊长	224,550.00	10.57	关联方	往来款
南京华德美居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雨花店	219,649.96	10.34	非关联方	装修材料费
河海大学	180,000.00	8.47	非关联方	研发费
乌鲁木齐天成鲁源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	7.06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合计	1,063,304.96	50.0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性质
陈俊长	15,874,492.34	54.87	关联方	往来款
张珍凤	11,111,498.70	38.41	关联方	往来款
南京华德美居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雨花店	219,649.96	0.76	非关联方	装修材料费
中金支付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	200,000.00	0.69	非关联方	保证金
河海大学	180,000.00	0.62	非关联方	研发费
合计	27,585,641.00	95.3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与公司的关系	性质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4,000.00	37.13	非关联方	往来款
乌鲁木齐天成鲁源电气	270,000.00	8.84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有限公司				
河海大学	180,000.00	5.89	非关联方	研发费
陈俊长	159,107.00	5.21	关联方	往来款
张海花	92,830.00	3.04	关联方	往来款
合计	1,835,937.00	60.11		

## 5、应付职工薪酬

### 2015年1-5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5月31日
<b>短期薪酬：</b>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40,243.80	4,556,731.93	9,186,385.30	910,590.43
职工福利费		407,133.69	407,133.69	
工会经费		15,000.00	15,000.00	
社会保险费	30,332.36	137,247.16	135,932.76	31,646.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753.88	116,530.61	115,414.61	26,869.88
工伤保险费	2,289.24	10,358.28	10,259.08	2,388.44
生育保险费	2,289.24	10,358.28	10,259.08	2,388.44
住房公积金	43,706.00	221,135.52	245,320.33	19,521.19
小计	<b>5,614,282.16</b>	<b>5,337,248.30</b>	<b>9,989,772.08</b>	<b>961,758.38</b>
<b>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b>				
基本养老保险	57,230.83	258,956.90	256,476.91	59,710.82
失业保险费	4,292.30	19,421.77	19,235.77	4,478.30
小计	<b>61,523.13</b>	<b>278,378.67</b>	<b>275,712.68</b>	<b>64,189.12</b>
合计	<b>5,675,805.29</b>	<b>5,615,626.97</b>	<b>10,265,484.76</b>	<b>1,025,947.50</b>

###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短期薪酬：</b>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5,477.60	15,660,194.42	15,765,428.22	5,540,243.80
职工福利费		401,096.20	401,096.20	

社会保险费	33,637.23	364,703.47	368,008.34	30,332.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559.91	309,653.89	312,459.92	25,753.88
工伤保险费	2,538.66	27,524.79	27,774.21	2,289.24
生育保险费	2,538.66	27,524.79	27,774.21	2,289.24
住房公积金	47,572.00	527,418.00	531,284.00	43,706.00
小 计	<b>5,726,686.83</b>	<b>16,953,412.09</b>	<b>17,065,816.76</b>	<b>5,614,282.16</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63,466.48	688,119.73	694,355.38	57,230.83
失业保险费	4,759.98	51,608.98	52,076.66	4,292.30
小 计	<b>68,226.46</b>	<b>739,728.71</b>	<b>746,432.04</b>	<b>61,523.13</b>
合 计	<b>5,794,913.29</b>	<b>17,693,140.80</b>	<b>17,812,248.80</b>	<b>5,675,805.29</b>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97,837.20	15,132,469.73	14,384,829.33	5,645,477.60
职工福利费	-	461,444.07	461,444.07	-
社会保险费	-	432,943.50	399,306.27	33,637.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7,593.54	339,033.63	28,559.91
工伤保险费	-	32,674.98	30,136.32	2,538.66
生育保险费	-	32,674.98	30,136.32	2,538.66
住房公积金	-	524,388.62	476,816.62	47,572.00
小 计	<b>4,897,837.20</b>	<b>16,984,189.43</b>	<b>16,121,702.57</b>	<b>5,760,324.06</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	816,874.54	753,408.06	63,466.47
失业保险费	-	61,265.59	56,505.60	4,759.99
小 计	-	<b>878,140.13</b>	<b>809,913.67</b>	<b>68,226.46</b>
合 计	<b>4,897,837.20</b>	<b>17,862,329.55</b>	<b>16,931,616.23</b>	<b>5,828,550.52</b>

##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544,131.93	5,142,746.14	6,312,761.82
企业所得税	848,801.47	2,452,323.53	1,698,477.8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3,405.27	1,190,813.67	55,40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27.34		121,130.22
教育费附加	17,797.43		51,912.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64.95		34,608.63
合计	6,517,528.39	8,785,883.34	8,274,296.38

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6,517,528.39元、8,785,883.34元和8,274,296.38元。

## 7、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737,280.38	1,015,625.00	
合计	737,280.38	1,015,625.00	

注：政府补助系智能电网能效优化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补助资金。

## 十、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4,394,137.60	4,394,137.60	3,390,280.27
未分配利润	-1,703,613.08	6,181,951.00	29,707,786.39
股东权益合计	52,690,524.52	40,576,088.60	83,098,066.66

### 1、股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张珍凤	16,900,000.00	10,140,000.00	10,140,000.00
陈俊长	20,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陈辰	5,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冯李娜	2,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罗定志	140,000.00	80,000.00	80,000.00
罗耀强	115,000.00	70,000.00	70,000.00
查鸣	115,000.00	70,000.00	70,000.00
夏丽萍	115,000.00	70,000.00	70,000.00
张海花	115,000.00	70,000.00	70,000.00
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5年4月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同时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占公司原注册资本10%的股权以人民币300万元整平价转让给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此次增资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沪验〔2015〕14号）及（天健沪验〔2015〕15号）验资报告审验。

##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14年度本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实收资本2,00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3年合并财务报表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2,000万元，并在2014年度完成合并时与长期股权投资抵消。

##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394,137.60	4,394,137.60	3,390,280.27
合计	4,394,137.60	4,394,137.60	3,390,280.27

2013年度盈余公积变动系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系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14 年度本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合并日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 29,369,634.72 元与购买对价 30,000,000.00 元的差异冲减本公司盈余公积 630,365.28 元。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81,951.00	29,707,786.39	19,078,566.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81,951.00	29,707,786.39	19,078,566.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4,535.92	15,759,891.66	13,664,091.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4,222.61	1,426,996.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100.00	28,281,869.72	1,607,875.00
其他调整		9,369,634.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3,613.08	6,181,951.00	29,707,786.39

根据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按 2012 年度实现账面净利润 16.92%比例予以分红，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607,875.00 万元（含税）。

根据子公司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留存的账面利润 12,533,406.43 元实施分配，共计向原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4,703,000.00 元（含税）。根据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对公司 2014 年 11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 18,647,187.22 元实施分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164,869.72 元（含税）。

根据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股数为基数，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414,000.00 元（含税）。

其他调整：2014年度本公司控股合并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净资产 29,369,634.72 元，本公司按照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合并日净资产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2014年度合并层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被合并方实收资本之间差异因冲减未分配利润。

根据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00,100.00 元（含税）。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1、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张珍凤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32.11% 股份
陈俊长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珍凤之夫，直接持有公司 38% 股份
陈辰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张珍凤、陈俊长之子，直接持有公司 9.5% 股份
刘丽华	直接持有公司 5% 股份
冯李娜	董事，直接持有公司 4.75% 股份
李敏	董事/副总经理
张海花	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0.2185% 股份
罗耀强	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0.2185% 股份
夏丽萍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直接持有公司 0.2185% 股份
罗定志	监事，直接持有公司 0.266% 股份
查鸣	监事，直接持有公司 0.2185% 股份

## 2、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南京辰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9.5% 股份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陈俊长、张珍凤合计持有 100% 股份
南京大观园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参股
浙江林松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参股
浙江林松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参股

###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俊长、张珍凤	5,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否
陈俊长、张珍凤	5,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否
陈俊长、张珍凤	5,000,000.00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8 年 3 月 25 日	否
陈俊长、张珍凤	5,000,000.00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8 年 3 月 25 日	否

见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报告期主要债务情况之（二）报告期主要负债之 1、短期借款。

###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 1-5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4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3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张珍凤	房屋及建筑物	509,996.09	1,232,772.00	1,716,612.00
陈俊长	房屋及建筑物	334,425.70	808,380.00	937,980.00

注：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通过租赁关联方张珍凤、陈俊长房屋的方式在新立基大厦办公，租赁价格比较公允，公司经营稳定，短期内公司后续仍有必要继续租赁。

####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情况

2014年，公司与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均受张珍凤、陈俊长共同控制，均经营业务相同，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二）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演变之7、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陈俊长	224,550.00	15,874,492.34	159,107.00
	张珍凤	289,105.00	11,111,498.70	33,527.50
	张海花	107,608.10	105,908.10	92,830.00
	罗定志	73,702.50	10,000.00	10,000.00
	夏丽萍	1,700.00		
	陈辰	20.00		
	罗耀强	1700.00		
	查鸣	1700.00		
应付股利				
	陈俊长	8,656,808.76	8,656,764.34	
	张珍凤	5,075,169.00	5,075,131.44	
	张海花	2,960.13	14,966.00	
	罗定志	3,454.43	17,104.00	
	夏丽萍	2,960.13	14,966.00	
	陈辰	11.11		
	罗耀强	2,960.13	14,966.00	
	查鸣	2,960.13	14,966.00	
	冯李娜	5.56		
	南京摩控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8,552.00	347,211.20	
小 计		14,455,926.98	41,257,974.12	295,464.50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5年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根据章程及制度规定：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单笔 500 万元以上或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全部偶发性关联交易，应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与公司对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的标准一致，实际执行价格与标准价格的差异也很小，且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 **（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2013 年 8 月公司与南京软件谷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软件谷 A5 地块智能电网电能质量研发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合作模式：代建，收取 1%的代建管理费；

**项目周期：**预计 2015 年 12 月大厦底板完成，2016 年 9 月主体结构封顶，2017 年 9 月交付使用；**风险承担机制：**如因代建人责任造成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发生变化，致使工期延长、投资增加、工程质量不合格或造成委托人其他经济损失的，应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工程投资估算** 1 亿元，委托完成项目主体建筑土建和安装工程，室外各类管网工程，园区地下室、配套道路、绿化、景观等工程，规划占地约 10 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 万平方米，工期目标 2 年，并缴纳工程投资估算额的 5%，以 500 万元作为工程建设的保证金。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项目累计投入 10,786,051.42 元，未来资本性主要是建筑土建和安装工程，后续资本性支出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量产生一定影响。

###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评估情况。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1、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2、报告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分配股利见本公转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股东权益情况之 4、未分配利润。

### (二)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 十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二) 主要财务数据

#### 1、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 (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7,815,599.27	94,421,454.45	88,884,379.07
净资产	31,950,115.59	29,369,634.72	42,512,487.66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2,557,018.83	83,372,100.40	56,246,313.87
净利润	2,580,480.87	8,725,016.78	3,461,218.41

##### (2) 财务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8,253,882.74	18,910,420.78	8,562,010.76
应收票据	700,000.00	3,098,303.35	
应收帐款	50,405,570.35	59,822,443.64	60,281,505.29
预付账款	611,598.91	1,948,826.01	2,910,210.15

其他应收款	10,167,676.81	3,742,250.67	8,378,823.84
存货	3,142,329.41	1,789,935.91	4,830,305.43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9,094.49
固定资产	3,148,993.21	3,652,760.03	3,346,159.83
无形资产			14,995.26
长期待摊费用	110,504.15	121,969.17	178,05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043.69	334,544.89	363,216.81
总资产	77,815,599.27	94,421,454.45	88,884,379.07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8,628,956.69	6,404,133.07	15,770,890.75
预收款项	334,740.97	1,531,782.18	2,533,671.20
应付职工薪酬	89,224.10	1,042,853.71	2,301,929.11
应交税费	6,464,405.48	6,326,165.66	8,100,709.59
应付利息	84,406.77		
应付股利	13,731,895.78	13,731,895.78	
其他应付款	1,531,853.89	31,014,989.33	2,664,690.76
负债合计	45,865,483.68	65,051,819.73	46,371,891.41
净资产	31,950,115.59	29,369,634.72	42,512,48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815,599.27	94,421,454.45	88,884,379.07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2,557,018.83	83,372,100.40	56,246,313.87
营业成本	6,471,584.73	54,719,637.28	31,777,452.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540.75	315,214.87	320,036.78
销售费用	1,082,800.25	4,885,536.21	5,841,216.90
管理费用	1,709,801.02	13,188,424.94	11,063,914.41
财务费用	221,098.27	875,906.98	691,063.17
资产减值损失	-157,399.34	-231,859.49	1,550,244.48
投资收益		5,484.86	454,450.48
营业外收入	14,358.98	669,657.40	219,399.44
营业外支出		5,893.46	1,379,478.64
所得税费用	557,471.26	1,563,471.63	835,538.67
净利润	2,580,480.87	8,725,016.78	3,461,218.41

## 2、易司拓软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692,571.47	41,941,842.45	14,670,818.40
净资产	41,680,901.27	41,811,788.65	14,394,123.07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0,887.38	-582,334.42	-605,876.93

## (三) 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公司名称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十六、财务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一) 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大，截至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6,254,782.59元、42,013,005.85元、48,697,743.15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1.95%、32.79%、33.83%。

应收账款规模由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决定，公司的主要客户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稳定且商业信誉良好。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324天、178天和217天，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总体较慢。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将会有一定的增长，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并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若该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损失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客户主要为南方电网公司、国家电网公司等，近年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增长，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但此类客户的信誉良好、实力雄厚，公司发生数额较大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已建立销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款项催收，并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控制在1年以内，公司

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严格控制贷款的回收风险。

##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于2013年6月3日取得证书编号为苏R-2013-A1168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3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瑞杰2011年9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14年10月通过复审，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如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或公司在未来不能满足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将影响公司实际税率，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三）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分别为932,721.74元、13,755,295.50元和6,323,468.79元，占利润总额比分别为35.21%、74.46%、44.1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298,404.40元、2,639,479.62元、7,358,975.52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地方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对公司影响较大，未来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主营业务，保持增长势头，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经营业绩，努力提高经营性利润占净利润的比例，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但不排除因各种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性利润下滑或增长不快，非经营性损益在净利润中的比例增大，公司盈利质量下降的可能。

## （四）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我国电网行业主要由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其他地方电网公司组成。国家电网公司分为总部和下辖27个省电力公司，按照总部——省电力公司——地区电力公司——县供电公司进行垂直管理。南方电网公司分为总部和7个省级电力公司（其中广州、深圳为省级），也是采用类似国网的垂直管理模式。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两大公司占据全国电力市场的90%以上，剩余部分其他地方性电力公司所占份额不大，如陕西地方电力公司、广西电业集团、内蒙古电力公司、桂东电力公司等。我国电网行业的垄断市场结构决定了公司业务客户相对集中的

现状，这是配电服务行业的行业特征。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来自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收入占比分别为81.47%、89.44%、70.76%。尽管各省级电力公司均独立进行项目招标，但是来自电网系统内的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集中风险。

#### **（五）收入确认存在季节性的风险**

2015年1-5月、2014年1-5月及2013年1-5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426,251.04元、26,234,775.81元、30,527,954.35元，其中，2014年1-5月及2013年1-5月分别占当年的收入总额比例为21.21%、29.13%，上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低主要与客户开展业务时间节点相关，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等，电网公司一般上半年主要进行招投标、供应商选取等工作，订单执行、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收入确认的季节性特点致使公司年内收入、净利润不稳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的影响。

## 第五节 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张珍凤      陈俊长      陈辰  
张珍凤                  陈俊长                  陈辰

冯李娜      李敏  
冯李娜      李敏  
冯李娜                  李敏

监事：  
夏丽萍      罗定志      查鸣  
夏丽萍                  罗定志                  查鸣

高级管理人员：  
张珍凤      陈俊长      罗耀强  
张珍凤                  陈俊长                  罗耀强

张海花      李敏  
张海花                  李敏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中信证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李来凭                      孙勇  
谢黎滕                      孟亚文  
项目负责人：  
万永瑞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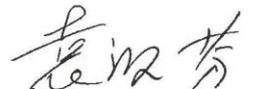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赵红亮

  
袁淑芬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戴智勇

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

2015年12月10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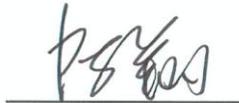
顾洪涛



周立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证授字 [FW24-2015]

### 授 权 书

本人，王东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叶新江先生（身份证 330104196407161637）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的如下法律文件对我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法律文件包括：

- 1.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报告、意向书、备忘录、申请、声明、专项意见、申报文件、公司证照、授权委托书、资料等；
- 2.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需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文件（必须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除外）；
- 3. 与新三板做市标的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相关的文件；
- 4. 与新三板业务相关，为证监会（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登记公司、政府机构出具的申请、报备、证明、说明、报告资料。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身份证 110101195108130553)  
 2015 年 7 月 1 日



被授权人   
 叶新江(身份证 330104196407161637)

此件仅供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新三板挂牌使用。  
 有效期 叁拾 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